

2023 年度

遂宁市生态环境局

部门决算

目 录

公开时间：2024 年 8 月 22 日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4 -
一、 部门职责	- 4 -
二、 机构设置	- 8 -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9 -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9 -
二、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9 -
三、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10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10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11 -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 11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 12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 13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15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15 -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15 -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 16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17 -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17 -
十、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17 -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 18 -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 18 -
(三)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 18 -
(四)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 18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 20 -
第四部分 附件	- 25 -
遂宁市生态环境局关于 2023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 25 -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 25 -
二、部门资金收支情况	- 27 -
三、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 28 -
(一) 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管理	- 28 -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 31 -
(二) 存在问题	- 32 -
(三) 改进建议	- 32 -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 36 -
一、2023 年环保能力提升共同专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项目概 况	- 123 -
(二) 项目绩效目标	- 124 -
(三) 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 124 -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 124 -
(一) 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 124 -
(二) 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 125 -

(三) 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 125 -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 126 -
四、项目绩效情况	- 127 -
(一) 项目完成情况	- 127 -
(二) 项目效益情况	- 127 -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 130 -
(一) 评价结论	- 130 -
(二) 存在的问题	- 130 -
(三) 相关建议	- 131 -
第五部分 附表	- 135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1. 贯彻执行国家环境保护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规章。起草环境保护的地方性规章、办法草案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市环境保护政策、规划，参与制定与环境保护相关的经济、技术、资源配置和产业政策，组织编制全市环境功能区划，组织拟订全市确定的重点区域、流域污染防治和饮用水水源地环境保护规划并监督实施，参与制定全市主体功能区划。

2. 负责统筹协调和监督管理全市重大环境问题。参与特大、重大和较大环境污染事故和生态破坏事件的调查处理，牵头协调一般环境污染事故和生态破坏事件的调查处理，指导协调各地区突发环境事件的应急、预警工作，协调解决有关跨区域、流域环境污染纠纷，统筹协调全市重点区域、流域的污染防治工作。

3. 负责落实全市污染物减排工作。组织制订全市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计划并监督实施，提出实施总量控制的污染物名称和控制指标，监督检查各地区污染物减排任务完成情况，牵头实施环境目标责任制、污染物总量减排考核并公布考核结果。

4. 负责环境保护投资管理。负责提出全市环境保护领

域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和方向、市级财政性资金安排的意见，按规定权限审批、核准全市规划内和年度计划规模内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并配合有关部门做好组织实施和监督工作。依法负责排污费的征收、缓减免及稽查工作。参与指导、推动全市循环经济和环保产业发展，参与应对气候变化工作。

5. 负责全市从源头上预防、控制环境污染和环境破坏。受市政府委托对重大经济和技术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重大经济开发计划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对涉及全市环境保护的地方性规章、办法草案提出有关环境影响方面的意见，按规定审批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查全市重大开发建设区域、综合性规划、专项规划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6. 负责全市环境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制定水体、大气、土壤、噪声、光、恶臭、固体废物、化学品、机动车等的污染防治管理制度并组织实施。组织实施排污申报登记、排放许可证的审批和发放，负责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发放和管理，会同有关部门监督管理饮用水水源地环境保护工作，参与全市城镇和农村的环境综合整治工作，负责环境监察和环境保护行政稽查工作，组织实施或受市政府委托组织实施污染源的限期治理工作，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开展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工作。

7. 指导、协调、监督全市生态保护工作。组织拟订和监督实施全市生态保护规划，组织评估生态环境质量状况，监督对生态环境有影响的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活动、重要生态

环境建设和生态破坏恢复工作，指导、协调、监督各种类型的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森林公园的环境保护工作，向市政府提出新建各类国家级、省级和市级自然保护区审查、审批建议，协调和监督野生动植物保护、湿地环境保护、荒漠化防治工作。指导、协调农村生态环境保护、生态示范区建设和生态农业建设，监督生物技术环境安全，牵头生物物种（含遗传资源）工作，组织协调生物多样性保护。组织开展各类生态创建工作。

8. 负责全市核安全和辐射安全的监督管理。贯彻执行国家核安全与辐射安全政策、规划和技术标准。负责辐射环境事故应急管理工作，参与核事故应急处理工作。监督管理放射源与射线装置安全，监督管理核设施安全相关工作，监督管理核设施、核技术应用、电磁辐射、伴有放射性矿产资源开发利用中的污染防治。负责射线装置的生产、销售、使用审批和放射性同位素的销售、使用审批。负责核与辐射建设项目“三同时”管理工作，对核材料的管制和民用核安全设备的设计、制造、安装和无损检验活动实施监督管理。参与反生化、反核和辐射恐怖袭击工作。负责全市核与辐射监测和监察工作。

9. 负责全市环境监测、统计和信息发布。监督执行国家、省颁布的各类环境标准，贯彻执行国家、省环境监测制度和规范，制定全市环境监测制度和规范，组织实施环境质量监测和污染源监督性监测。组织对全市环境质量状况进行

调查评估、预测预警，组织建设和管理全市环境监测网和环境信息网，建立和实行环境质量公告制度，统一发布全市环境综合性报告和重大环境信息，负责环境统计工作。

10. 开展全市环境保护科技工作，管理环境保护科技成果并推广应用，组织开展环境保护重大科学研究和技术工程示范，推动环境技术管理体系建设。

11. 开展全市环境保护对外交流与合作。参与协调市内重要环境保护活动和区域合作，管理全市环境保护系统对外经济合作，协调与履约有关的利用外资项目，处理涉外环境保护事务，负责与国际环境保护组织的联系工作。

12. 组织指导和协调全市环境保护宣传教育工作，制订并组织实施全市环境保护宣传教育规划和计划，开展生态文明建设和环境友好型社会建设的有关宣传教育工作，推动社会公众和社会组织参与环境保护，会同有关部门依法对保护和改善环境有显著成绩的单位和个人给予表彰和奖励。

13. 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开展全市生态环境系统行政管理体制改革，指导全市生态环境系统队伍建设、业务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规划与组织全市生态环境系统在职人员岗位培训和继续教育。

14. 承担市政府公布的有关行政审批事项。

15. 承办市政府交办的其它事项。

二、机构设置

遂宁市生态环境局下属二级预算单位 13 个，其中：行政单位 6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1 个，其他事业单位 6 个。主要包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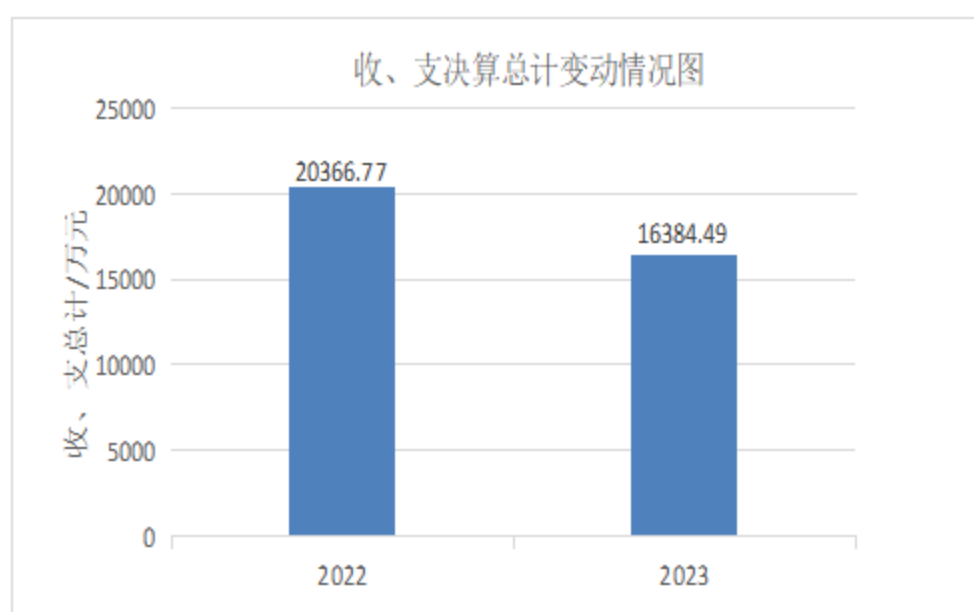
序 号	预算单位名称
1	遂宁市生态环境局机关
2	遂宁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3	遂宁市生态环境宣传教育中心
4	遂宁市船山生态环境局
5	遂宁市船山生态环境监测站
6	遂宁市安居生态环境局
7	遂宁市安居生态环境监测站
8	遂宁市蓬溪生态环境局
9	遂宁市蓬溪生态环境监测站
10	遂宁市射洪生态环境局
11	遂宁市射洪生态环境监测站
12	遂宁市大英生态环境局
13	遂宁市大英生态环境监测站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16,384.49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3,982.28 万元，下降 19.55%。主要变动原因是区县生态环境机构其他收入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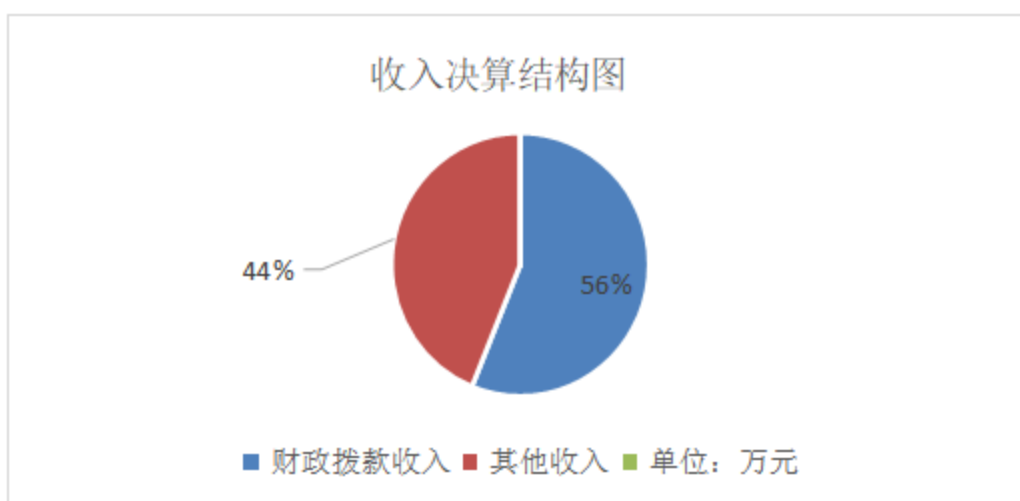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柱状图）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16,120.3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9,048.68 万元，占 56.13%；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7,071.63 万元，占 43.8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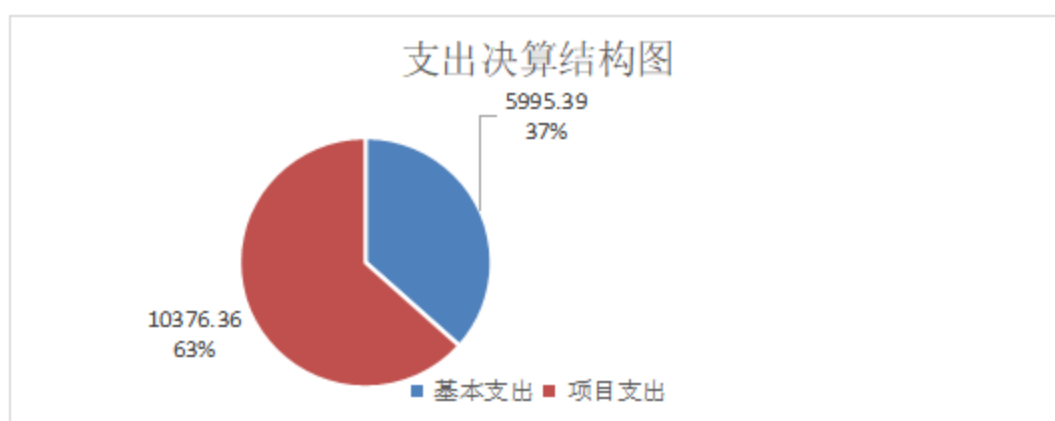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图）（饼状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16,371.7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995.39 万元，占 36.62%；项目支出 10,376.36 万元，占 63.38%；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图 3：支出决算结构图）（饼状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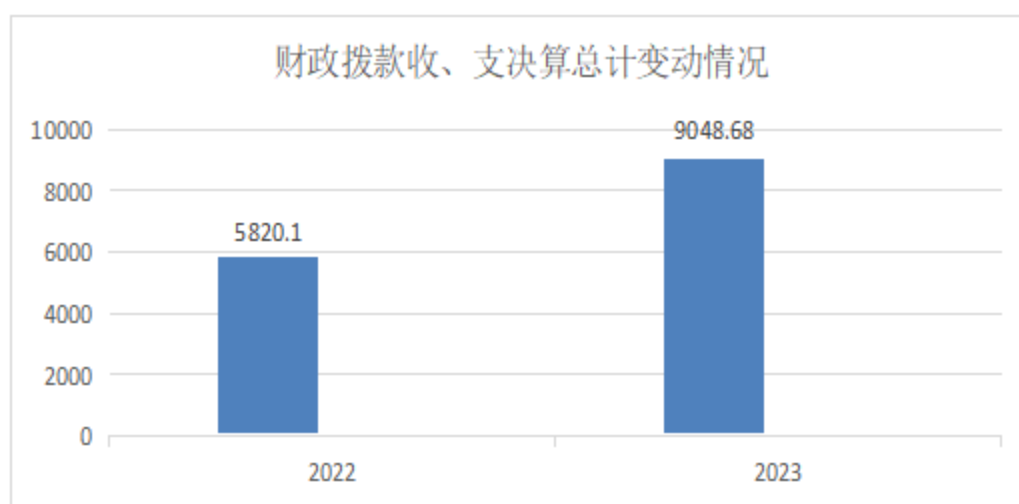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9,048.68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3,228.58 万元，

增长 55.47%。主要变动原因一是市财政局关于预下达市生态环境局派出机构部分预算经费、二是本年增加中省环保专项资金，三是本年新增重大工作（生物多样性、“无废城市”等）。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柱状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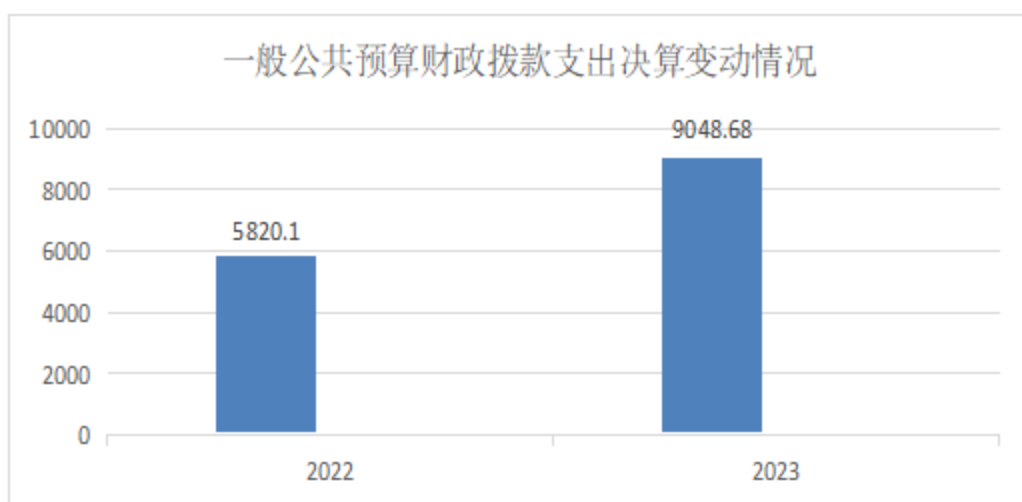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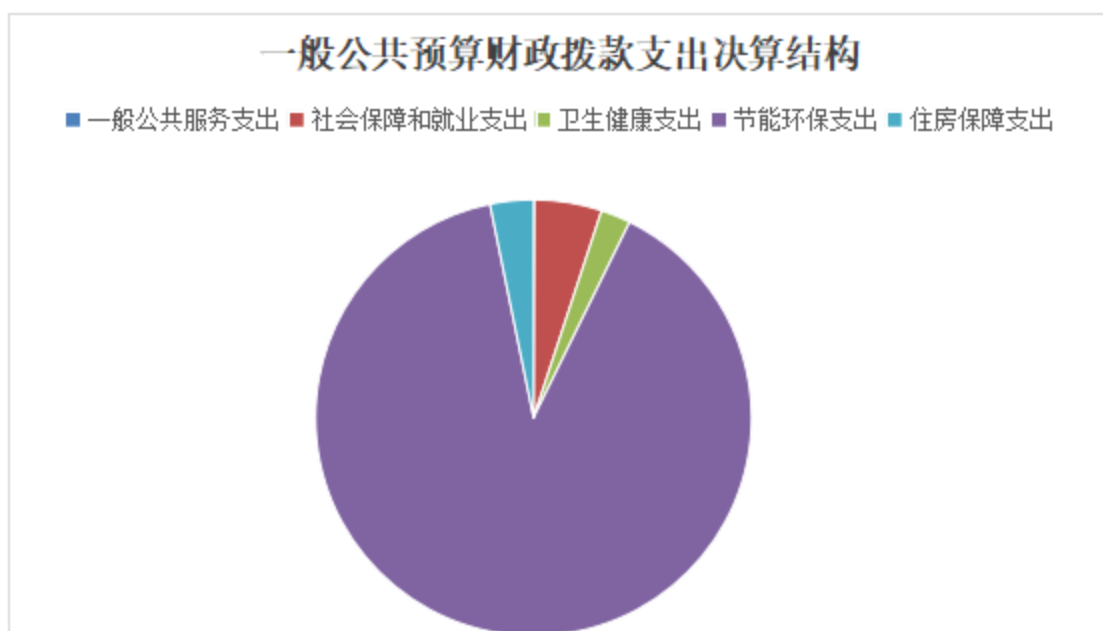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9,048.68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55.27%。与 2022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3,228.58 万元，增长 55.47%。主要变动原因一是市财政局关于预下达市生态环境局派出机构部分预算经费、二是本年增加中省环保专项资金，三是本年新增重大工作（生物多样性、“无废城市”等）。

（图 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柱状图）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9,048.68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 万元，占 0.0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2.16 万元，占 5%；卫生健康支出 200.38 万元，占 2.21%；节能环保支出 8,101.36，占 89.53%；住房保障支出 289.78 万元，占 3.20%。



（图 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饼状图）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 9,048.68，完成预算 80.77%。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类）商贸事务（款）招商引资（项）：支出决算为 5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支出决算为 7.54 万元，完成预算 88.29%。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支出决算为 2.11 万元，完成预算 93.78%。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419.41 万元，完成预算 88.30%。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支出决算为 23.11 万元，完成预算 100%。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 117.97 万元，完成预算 98.04%。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 82.41 万元，完成预算 95.25%。

8. 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为 1,865.87 万元，完成预算 91.70%。

9.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决算为 328.35 万元，完成预算 75.90%。

10.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生态环境保护宣传（项）：支出决算为 538.40 万元，完成预算 94.41%。

11.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715.38 万元，完成预算 95.59%。

12.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监测与监察（款）建设项目环评审查与监督（项）：支出决算为 30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3.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监测与监察（款）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914.70 万元，完成预算 91.11%。

14.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大气（项）：支出决算为 983.25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5.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水体（项）：支出决算为 13.76 万元，完成预算 99.71%。

16.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其他污染防治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282.65 万元，完成预算 97.13%。

17.节能环保支出（类）自然生态保护（款）生物及物种资源保护（项）：支出决算为 66 万元，完成预算 58%。

18.节能环保支出（类）其他节能环保支出（款）其他节

能环保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362.99 万元，完成预算 47.61%。

19.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 289.78 万元，完成预算 96.58%。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4,807.36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3,530.6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 1,276.7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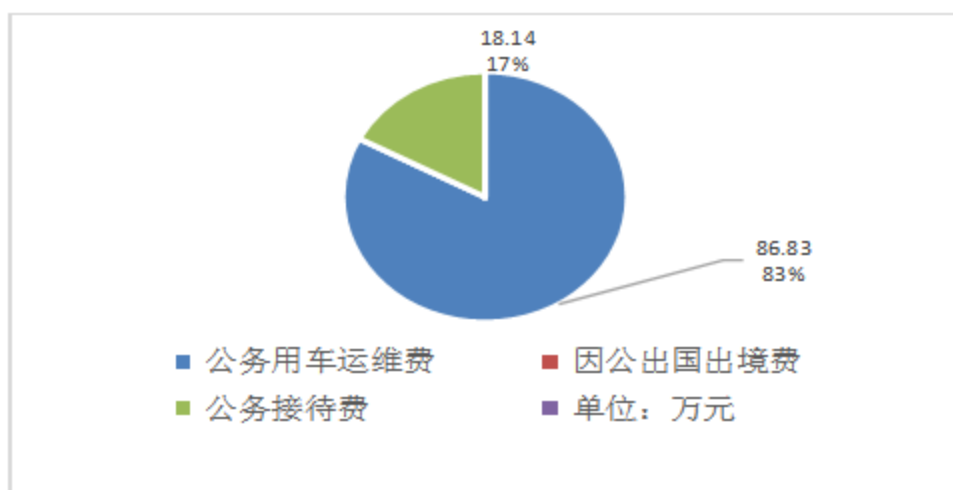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104.97 万元，

完成预算 78.09%，较上年度减少 373.14 万元，下降 78.04%。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86.83 万元，占 82.7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18.14 万元，占 17.28%。具体情况如下：

（图 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饼状图）



1.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0%。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次，出国（境）0 人。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比 2022 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86.83 万元,完成预算 77.79%。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 2022 年度减少 376.44 万元，下降 81.26%。主要原因是本年减少中省环保专项资金。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

公务用车 0 辆，其中：轿车 0 辆、金额 0 万元，越野车 0 辆、金额 0 万元，载客汽车 0 辆、金额 0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35 辆，其中：轿车 17 辆、越野车 7 辆、载客汽车 1 辆，其他用车 1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86.83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生态环境保护相关工作等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3.公务接待费支出 18.14 万元，完成预算 79.59%。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 2022 年度增加 3.30 万元，增长 22.24%。主要原因接待省厅考察调研、其他市州来遂调研学习用餐费。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18.14 万元，主要用于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交通费、住宿费、用餐费等。国内公务接待 170 批次，1831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 18.14 万元，具体内容包括：省厅考察调研、接待其他市州来遂调研学习用餐费等。

外事接待支出 0 万元。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 0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 年度，遂宁市生态环境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953.66 万元，比 2022 年度增加 203.21 万元，增长 27.08%。主要变动原因是本年区县生态环境机构人员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 年度，遂宁市生态环境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770.5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481.1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89.41 万元。主要用于县级生态环境监测机构标准化建设、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成果动态更新项目、生物多样性保护规划编制及城市生物多样性监测项目、“无废城市”建设实施方案编制项目等。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672.81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4.48%，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534.81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30.2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遂宁市生态环境局共有车辆35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3辆、其他用车32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用于生态环境保护监测等工作。单价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在 2023 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无废城市”建设实施方案编制项目、生物多样

性保护规划编制及城市生物多样性监测项目、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成果动态更新项目、重点污染源自动监控系统运维、省级环境监测网络运行维护、生态环境应急装备提升建设、环保能力提升专项资金等 11 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 391 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 35 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

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以及资本资产、债券资金等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形成遂宁市生态环境局部门整体（含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遂宁市生态环境局环保能力提升共同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其中，遂宁市生态环境局部门整体（含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83.50 分，遂宁市生态环境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查自评结果良好，全年基本支出保证了部门的正常运转，项目支出保障了重点工作的开展，按照 2023 年度市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对我单位部门预算编制、预算执行、完成结果、信息公开、整改反馈等方面进行了自评；遂宁市生态环境局环保能力提升共同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9.99 分，按照遂宁市财政局印发遂宁市财政局关于印发《遂宁市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考核暂行办法》的通知（遂财绩〔2020〕11 号）以及《关于开展 2023 年度全市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考核的通知》（遂财绩〔2024〕2 号）要求，所列各项评价指标，采用比较法和因素分析法进行评价打分。绩效自评报告详见附件。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3.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4.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5.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6.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7.一般公共服务（类）商贸事务（款）招商引资（项）：反映用于招商引资、优化经济环境等方面的支出。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

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丧葬补助费以及烈士褒扬金。

12.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14.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5.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6.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生态环境保护宣传(项):反映生态环境部分环境保护宣传教育方面的支出。

17.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其他环

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项）：其他用于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18.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监测与监察（款）建设项目环评审查与监督（项）：反映生态环境部门对建设类规划、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评审，建设项目“三同时”监理、验收等方面的支出。

19.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监测与监察（款）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环境监测与监察方面的支出。

20.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大气（项）：反映政府在治理空气污染、汽车尾气、酸雨、二氧化硫、沙尘暴等方面的支出。

21.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水体（项）：反映政府在排水、污水处理、水污染防治、湖库生态环境保护、水源地保护、国土江河综合整治、河流治理与保护、地下水修复与保护等方面的支出。

22.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其他污染防治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污染防治治理等方面的支出。

23.节能环保支出（类）自然生态保护（款）生物及物种资源保护（项）：反映用于生物多样性、生物安全、生物遗传资源管理及保护、外来入侵物种防治、微生物环境安全监管等支出。

24.节能环保支出（类）其他节能环保支出（款）其他节能环保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节能环保方面的支出。

25.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6.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27.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28.“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9.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

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 1

遂宁市生态环境局 关于 2023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一）机构组成。遂宁市生态环境局及下属预算单位共 13 个，其中行政单位 6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1 个，其他事业单位 6 个。主要包括：遂宁市生态环境局、遂宁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支队、遂宁市生态环境宣传教育中心、遂宁市船山生态环境局、遂宁市船山生态环境监测站、遂宁市安居生态环境局、遂宁市安居生态环境监测站、遂宁市射洪生态环境局、遂宁市射洪生态环境监测站、遂宁市蓬溪生态环境局、遂宁市蓬溪生态环境监测站、遂宁市大英生态环境局、遂宁市大英生态环境监测站。

（二）机构职能。遂宁市生态环境局是主管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的市政府工作部门，依法对全市生态环境问题实施协调和监督管理。其主要职能职责：负责建立健全全市生态环境基本制度；

负责全市重大生态环境问题的统筹协调和监督管理；负责监督管理全市减排目标的落实；负责提出全市生态环境领域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和方向、市级财政性资金安排的意见，按市政府规定权限审批、核准全市规划内和年度计划规模内固定资产投资项 目，配合有关部门做好组织实施和监督工作；负责全市环境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组织制定并监督实施全市大气、水、土壤、噪声、光、恶臭、固体废物、化学品、机动车等的污染防治管理制度；指导协调和监督全市生态保护修复工作；负责全市核与辐射安全的监督管理和协调；负责全市生态环境准入的监督管理；负责全市生态环境监测、统计和信息发布工作；负责全市生态环境质量考核和生态环境统计工作；负责应对气候变化工作；配合开展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统一负责全市生态环境监督执法；组织指导和协调全市生态环境宣传教育工作；开展全市生态环境科技工作。管理全市生态环境保护科技成果并推广应用；开展生态环境对外合作交流；负责职责范围内的安全生产和职业健康、审批服务便民化等工作；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三）人员概况。遂宁市生态环境局及下属事业单位现有人员编制 328 人（其中公务员编制数 78 个、参公编制数 115 个，事业人员编制数 116 个，机关工勤编制数 5 个，事业工勤 14 个），年末人数 281 人（其中：行政编制 65 人，行政工勤 10 人，参公编制 85 人，事业编制 102 人，事业工勤 19 人）。

二、部门资金收支情况

(一) 部门财政资金收入情况。2023 年市生态环境局年初预算 5,875.96 万元，中期调整 1,505.44 万元，调整后预算收入总额为 7,381.40 万元。

具体情况详见表 2-1:

表 2-1 年度预算表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年初预算	中期调整	年度总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875.96	1,505.44	7,381.40
总计	5,875.96	1,505.44	7,381.40

(二) 部门财政资金支出情况。2023 年度，市生态环境局财政支出年初预算为 5,875.96 万元，中期调整为 1,505.44 万元，调整后预算支出总额为 7,381.40 万元，部门支出预算执行总额为 6,726.33 万元，部门总体执行进度为 91.13%，其中：基本支出年初预算为 4,462.91 万元，中期调整预算总额 624.11 万元，基本支出预算总额 5,087.02 万元，基本支出执行总额为 4,708.73 万元，基本支出总体执行进度 92.56%；项目支出年初预算为 1,413.05 万元，中期调整预算 881.33 万元，项目支出预算总额 2,294.38 万元。项目支出执行总额为 2,017.61 万元，项目支出总体执行进度 87.94%。具体情况详见表 2-2。

表 2-2 年度预算执行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年度预算	中期调整	年初总预算	预算执行	执行率 (%)
一、基本支出	5,087.02	624.11	4,462.91	4,708.73	92.56%
人员经费	3,970.54	624.11	3,346.43	3,760.31	94.71%
公用经费	1,116.48	-	1,116.48	948.42	84.95%
二、项目支出	2,294.38	881.33	1,413.05	2,017.61	87.94%
总计	7,381.40	1,505.44	5,875.96	6,726.34	91.13%

三、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管理

1. 绩效目标制定情况。严格设立项目支出，对所有专用项目填报绩效目标。2023 年，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根据年度主要任务、总体目标及绩效目标编制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及专用项目绩效目标编制要素完整。

2. 目标实现。遂宁市生态环境局部门 2023 年基本支出年初预算总额为 4,462.91 万元，其中人员年初预算总额为 3,346.43 万元，日常公用经费年初预算总额为 1,116.48 万元；基本支出-人员经费中期调整总额为 624.11 万元；2023 年基本支出执行总额为 4,708.73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执行总额为 3,760.31 万元，预算完成率为 94.71%，日常公用经费支出执行总额为 948.42 万元，预算完成率为 84.95%。

项目	预算编制数	财政批复数	中期调整	完成值	完成率
人员类	3,346.43	3,346.43	624.11	3,760.31	94.71%
运转类	1,116.48	1,116.48		948.42	84.95%
合计	4,462.91	4,462.91	529.36	4,708.72	92.56%

3. 预算编制情况。严格按照《遂宁市财政局关于编制市级部门 2023-2025 年支出规划和 2023 年部门预算的通知》（遂财预〔2022〕13 号）要求，全面实行“零基预算”，认真落实厉行节约规定，严格控制一般性支出；加强采购预算的编制审核，夯实政府采购预算执行基础。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部门预算的全部收入和支出都反映在预算中。

4. 支出控制情况。严格执行预算，不存在超预算、超范围列支情况，按照规定的经济科目使用相关经费。

支出控制较到位。市生态环境局 2023 年度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物业管理费、维修（护）费、培训费、会议费的实际支出均未超过年初预算。

“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物业管理费、维修（护）费、培训费、会议费”8 个科目					
科目	年初预算数	中期调整	决算数	偏差程度	偏差原因
办公费	114.28	-1.37	79.15	-42.65%	根据过紧日子要求，严厉节约
印刷费	41.23	5.86	40.01	-17.70%	根据过紧日子要求，严厉节约
水费	3.68		3.24	-13.58%	根据过紧日子要求，严厉节约
电费	40.1	-9	49.86	37.63%	根据实际工作情况，增加费用
物业管理费	177.32	-8.02	110.8	-52.80%	根据过紧日子要求，严厉节约

维修（护）费	113.04	-1.52	188.4	40.81%	根据实际工作情况，增加费用
培训费	50.72	0.8	34.74	-48.30%	根据过紧日子要求，严厉节约
会议费	37.5	-2.19	35.73	1.18%	根据实际工作情况，增加费用

5. 执行进度情况。截至 2023 年 6 月，遂宁市生态环境局部门预算执行 2,814.80 万元，预算执行进度为 38.13%；截至 2023 年 9 月，遂宁市生态环境局部门预算执行 4,329.25 万元，预算执行进度为 58.65%；截至 2023 年 11 月，遂宁市生态环境局部门预算执行 5,419.93 万元，预算执行进度为 74.43%，整体预算执行进度较慢。

6. 预算完成情况。根据本单位资金支付查询表计预算执行表分析出本单位部门预算 12 月预算执行进度达到 91.13%。

7. 资金结余率。

单位信息	预算项目	预算金额	预算执行	预算完成率	资金结余率	备注
遂宁市生态环境局	“无废城市”建设实施方案编制项目	97.7	39.08	40%	60%	跨年项目，按合同要求支付款项
遂宁市生态环境局	生物多样性保护规划编制及城市生物多样性监测项目	113.8	66	58%	42%	跨年项目，按合同要求支付款项
遂宁市生态环境局	遂宁市 2023 年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成果动态更新项目	113.5	68.1	60%	40%	跨年项目，按合同要求支付款项
遂宁市蓬溪生态环境局	生态环境监察执法及网格化环境监管经费	30	24.46	81.53%	18.47%	
遂宁市射洪生态环境局	2023 生态环境保护日常监管	52.2	45.17	8653%	13.47%	
遂宁市射洪生态环境局	环保督察保障专项经费	30	25.28	84.27%	15.73%	
遂宁市射洪生态环境局	生态环境保护项目申报工作经费	60	51.98	86.63%	13.37%	
遂宁市射洪生态环境监测站	生态环境监测运转保障项目	86	55.82	64.91%	35.09%	
遂宁市射洪生态环境监测站	生态环境质量监测项目	99.5	79.35	79.75%	20.25%	

遂宁市射洪生态环境监测站	环境监测能力建设项目	74	63.63	85.99%	14.01%	
遂宁市大英生态环境监测站	2023 年大英生态环境监测运行费	35.5	22.84	64.34%	35.66%	

8. 违规记录情况。根据《遂宁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3 年部门、项目、政策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遂财绩（2024）3 号），市财政局委托成都汇政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3 年 10 月对 2022 年遂宁市环保能力提升专项资金支出开展了绩效评价工作问题 1.部分子项目资金用于弥补部门公用经费，资金支出方向与计划支持方向存在偏差 2.个别项目成本未有效控制，项目费用结算不合理 3.项目合同要求不全，项目合同签订不规范，4.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规范性不足。

（二）结果应用情况。遂宁市生态环境局按规定在遂宁市政府及遂宁市生态环境官网上同步公开 2022 年决算及 2023 年预算、“三公经费”预算等信息，在预算执行中认真梳理了项目绩效评中存在的问题，制定相应的整改办法，加强预算的执行力度，提高预算管理精细化及准确化，加强绩效管理措施。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2023 年，遂宁市生态环境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查自评结果良好，全年基本支出保证了部门的正常运转，项目支出保障了重点工作的开展，按照 2023 年度市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对我单位部门预算编制、预算执行、完成结果、信息公开、整改反馈等方面进行了自评，最终得分 83.50 分（总分 90 分），评价结果为中，严格执行了相关预算规定，项目设立符合本单位相关职能职责，资金分配科学、合理。预算执行

情况一般，相关信息公开及时。

绩效指标			指标 分值	自评 得分	扣分原因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部门预算管理	预算执行	执行进度	10	9	根据依据资料分析，一体化提取数字总执行数为 6726.33 万元，6 月执行进度为 2814.80 万元，9 月执行进度为 4329.25 万元，11 月执行进度为 5419.93 万元，因此根据计分公式得出 6、9、11 月进度分别为 38.13%、58.65%、73.43%，其中 6、9、11 月未达到目标进度，因此扣相应分值，因此分别得分 2.86、3.47、2.67 分，共 9 分
部门预算管理	预算执行	预算完成	5	4.56	根据依据资料分析，一体化提取数字 2023 年总执行数为 6726.33 万元，12 月执行率为 91.13%，未达到目标进度，因此扣相应分值，因此得分 4.56。
部门预算管理	预算执行	资金结余率	10	6.94	根据依据资料分析，一体化正常年度预算为 36 个项目，资金结余率小于 0.1 的项目 11 个，因此根据计分公式得出 $25/35 \times 10 = 6.94$
部门预算管理	预算执行	违规记录	5	3	根据《遂财绩（2024）3 号》市财政局委托成都汇政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3 年 10 月对 2022 年遂宁市环保能力提升专项资金支出开展了绩效评价工作问题 1.部分子项目资金用于弥补部门公用经费，资金支出方向与计划支持方向存在偏差 2.个别项目成本未有效控制，项目费用结算不合理 3.项目合同要求不全，项目合同签订不规范，4.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规范性不足。

（二）存在问题

1. 因市财政局关于压减支出相关要求，年末存量资金大，预算完成率低，项目资金未能按预算及时使用，项目推进力度有待进一步加强。
2. 财务制度执行力有待完善和加强，资金使用计划有待细化。
3. 绩效指标明确性方面，部分绩效指标的设置方面还存在不够清晰、可衡量的问题，不利于开展量化评价。

（三）改进建议

1. 科学合理编制预算，严格执行预算。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到位率，做准做全基本支出预算，做全项目支出预算，加强

预算支出的审核、跟踪及预算执行情况分析，提高预算编制严谨性和可控性。

2. 进一步加强项目资金管理。严格实行项目管理程序化，实现项目申报、实施、拨付、评价全流程监督与控制，规范专项资金管理，提高专项资金的使用效益。

3. 进一步完善内部管理制度，提升管理效能，更好地履行生态文明建设职能。

附表：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 2023 年大气、水、土壤三大战役行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3. 2023 年国家空气质量监测网城市站仪器设备更新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4.“无废城市”建设实施方案编制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5. 生物多样性保护规划编制及城市生物多样性监测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6. “行政中心”城市空气监测站房搬迁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7. 遂宁市 2023 年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成果动态更新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8. 2023 年跨区域合作专项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9. 2023 年推动绿色发展、建设美丽遂宁专题研讨班培训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10. 环境执法公务用船运行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11. 环境保护网格化管理专项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12. 污染防治攻坚战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13. 生态环境保护能力提升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14. 船山污染防治项目包装和疫情防控医疗废水监测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15. 环境保护监测运行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16. 2023 年生态环境监察综合执法网格化监管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17. 2023 年生态环境保护日常监管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18. 污染防治项目包装和疫情防控医疗废水监测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19. 2023 年生态环境监测运行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 生态环境监察执法及网格化环境监管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1. 生态环境污染防治综合监管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2. 生态环境监测及自动站运行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3. 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创建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4. 2023 生态环境保护日常监管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5. 2023 生态环境监察综合执法网格化监管经费项目

支出绩效自评表

26. 2023 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监管平台维护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7. 环保督察保障专项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8. 生态环境保护宣传项目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9. 生态环境保护项目申报工作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30. 污染防治项目包装和疫情防控医疗废水监测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31. 生态环境监测运转保障项目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32. 生态环境质量监测项目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33. 环境监测能力建设项目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34. 2023 年大英生态环境保护日常监管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35. 2023 年大英生态环境监察综合执法网格化监管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36. 2023 年大英生态环境监测运行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遂宁市生态环境局

2024 年 4 月 1 日

附表 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市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绩效指标			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计分标准	依据资料	评价过程（只写扣分项的原因）	自评 得分
一级指 标	二级指标	三级 指标						
部门预 算管理 (70 分)	预算编 制 (25 分)	目标 制定	10	评价部门绩效 目标是否要素 完整、细化量化 并集体决策。	1.绩效目标编制要素完整的，得 4 分，否则酌情扣分。 2.绩效指标细化量化的，得 4 分，否则酌情扣分。 3.评价部门绩效目标纳入部门党组（委）会（办公会）集体决策范围的得 2 分，否则不得分。	批复的绩效目标及指标表。要素完整指目标的完成指标及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是否填写完整，根据编制绩效目标时市财政局的要求。指标细化量化指该定量表达的是否定量表达，定性表达是否明确具体。党组（委）会（办公会）会议记录、纪要。		10
		目标 完成	15	评价部门绩效 目标实际实现 程度与预期目 标的偏离度。	以项目完成数量指标为核心，评价项目实际完成情况是否达到预期绩效目标，指标得分=达到预期绩效目标的部门预算项目个数/纳入绩效目标管理的部门预算项目个数*15。	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数量指标）。		15
	预算执 行 (25 分)	支出 控制	10	部门公用经费 及项目支出相 关科目控制情 况。	计算部门日常公用经费、项目支出中“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物业管理费、维修（护）费、培训费、会议费”8 个科目年初预算数与决算数偏差程度。预决算偏差程度在 10%以内的，得 10 分。偏差度在 10%-20%之间的，得 5 分，偏差度超过 20%的，不得分。	决算数：决算报表 Z08_1、Z08_2、Z10_1、Z10_2、Z12 相关科目合计数 年初预算数：一体化系统—综合报表查询 2023 年—预算编制报表—部门预算批复（表 12 支出经济分类表） 偏差程度=（决算数-预算数）的绝对值/决算数*100%。		10

		及时处置	5	评价部门开展绩效运行监控后,将绩效监控结果应用到预算调整的情况。	1.当部门绩效监控调整取消额和结余注销额均不为零时,指标得分=部门项目支出绩效监控调整取消额÷(部门绩效监控调整取消额+预算结余注销额)*5 2.当部门绩效监控调整取消额为零,结余注销额不为零时,指标得分=(1-5*结余注销额/年度预算总额)*5,结余注销额超过部门年度预算总额10%的,指标不得分。 3.当部门绩效监控调整取消额与结余注销额均为零时,得满分。	决算报表(Z01 全年预算数、CS01_1)年度预算总额:Z01 全年预算数总计数。绩效监控调整取消额:调整前年初结转和结余-调整后年初结转和结余=0,则没有取消额。 预算结余注销额:决算报表 CS01_1 归集上缴和缴回资金栏为 0,表示当年没有注销,如果有数就是注销额。		5
		执行进度	10	评价部门在 6、9、11 月的预算执行情况。	部门预算执行进度在 6、9、11 月应达到序时进度的 80%、90%、90%,即实际支出进度分别达到 40%、67.5%、82.5%。6、9、11 月部门预算执行进度达到量化指标的分别得 3、4、3 分,未达到目标进度的按实际进度占目标进度的比重计算得分。	一体化系统—综合报表查询 2023 年—预算执行报表—预算执行(单位)—可执行指标执行情况表—“支付日期”填需查询的时间段,“预算单位”勾选本部门机关及所有下属单位—查询	根据依据资料分析,一体化提取数字总执行数为 6726.33 万元,6 月执行进度为 2814.80 万元,9 月执行进度为 4329.25 万元,11 月执行进度为 5419.93 万元,因此根据计分公式得出 6、9、11 月进度分别为 38.13%、58.65%、73.43%,其中 6、9、11 月未达到目标进度,因此扣相应分值,因此分别得分 2.86、3.47、2.67 分,共 9 分	9
	完成结果(20分)	预算完成	5	评价部门预算年终预算执行情况。	部门预算 12 月预算执行进度达到 100%的,得 5 分,未达 100%的,按照实际进度量化计算得分。	同上	根据依据资料分析,一体化提取数字 2023 年总执行数为 6726.33 万元,12 月执行率为 91.13%,未达到目标进度,因此扣相应分值,因此得分 4.56	4.56

		资金结余率	10	评价部门预算项目年终资金结余情况。	部门预算项目资金结余率小于 0.1 的项目个数/部门预算项目总数*10。	项目资金结余率=1-“完成数”“占预算%” 部门预算项目总数：一体化系统中“预算数”不为 0 的项目数量。 一体化系统—综合报表查询 2023 年—预算执行报表—预算执行（单位）—可执行指标执行情况表—“支付日期”填写需查询的时间段，“预算单位”勾选本部门机关及所有下属单位，“项目类别”勾选“31-部门项目”—查询	根据依据资料分析，一体化正常年度预算为 36 个项目，资金结余率小于 0.1 的项目 11 个，因此根据计分公式得出 $25/35*10=6.94$	6.94
		违规记录	5	根据审计监督、财政检查结果反映部门上一年度部门预算管理是否合规。	依据上一年度审计监督、财政检查结果，出现部门预算管理方面违纪违规问题的，每个问题扣 0.5 分，直至扣完。	上一年度的审计监督、财政检查报告。	根据（遂财绩〔2024〕3 号）市财政局委托成都汇政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3 年 10 月对 2022 年遂宁市环保能力提升专项资金支出开展了绩效评价工作问题 1. 部分项目资金用于弥补部门公用经费，资金支出方向与计划支持方向存在偏差 2. 个别项目成本未有效控制，项目费用结算不合理 3. 项目合同要求不全，项目合同签订不规范，4. 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规范性不足。	3
		预算挂钩	6	评价部门内部绩效结果与预算挂钩情况。	将内设机构和下属单位绩效自评纳入考核体系，建立对内设机构和下属单位预算与绩效挂钩机制的，得 6 分，否则酌情扣分。	相关制度文件。		6
绩效结果应用 (20 分)	内部应用 (6 分)	预算挂钩	6	评价部门内部绩效结果与预算挂钩情况。	将内设机构和下属单位绩效自评纳入考核体系，建立对内设机构和下属单位预算与绩效挂钩机制的，得 6 分，否则酌情扣分。	相关制度文件。		6

	信息公开 (4分)	自评公开	4	评价部门是否按要求将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情况和自行组织的评价情况向社会公开。	按要求将相关绩效信息随同决算公开的,得4分,否则不得分。	政府或部门门户网站。		4
	整改反馈 (10分)	结果整改	6	评价部门根据绩效管理结果整改问题、完善政策、改进管理的情况。	针对绩效管理过程中(包括绩效目标核查、绩效监控核查和重点绩效评价)提出的问题,发现一处未整改的,扣2分,直至扣完。	结果整改说明、整改报告,现场检查。		6
		应用反馈	4	评价部门按要求及时向财政部门反馈结果应用情况。	部门在规定时间内向财政部门反馈应用绩效结果报告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根据财政部门要求反馈的时间限制。		4
自评质量(10分)	自评质量(10分)	自评准确	10	评价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准确率。	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与评价组抽查得分差异在5%以内的,不扣分;在5%-10%之间的,扣4分,在10%-20%的,扣8分,在20%以上的,扣10分。(部门在自评时,此项指标无需打分,部门自评满分为90分)			
自评总分			90					83.50

附表 2

2023 年大气、水、土壤三大战役行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51090023T000008207253-2023 年大气、水、土壤三大战役行动						
主管部门		遂宁市生态环境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遂宁市生态环境局		
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为贯彻落实《遂宁市生态环境保护责任清单》、《关于构建现代环境治理体系》全面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坚持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工作要求，1.为持续改善全市环境空气质量、推进水生态环境治理、保障土壤环境安全，有力有序推动全市生态文明建设和生态环境保护工作，构建起良好的生态环境治理体系，实现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持续减少，力争 2025 年我市空气质量保持达标水平，全国领先。 2.全面实现国省考核断面水质达标率达到 100%，县级以上饮用水源水质达标率 100%，乡镇级饮用水源达标率持续向好，全市无劣Ⅴ类水体，城市黑臭水体整治成效全面巩固。土壤环境持续向好。 3.主要污染物减排指标全面达到省约束性目标要求，单位地区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完成省下达标目标任务。生态环境省级考核指标迈进全省前列。4.“生态环境全面改善”对标赶超，开展拉练活动。			空气质量年度排名全省 15 个重点城市第 2 位，全国 168 个重点城市第 31 位，同比分别上升 2 位、7 位。全市 9 个国省考核断面优良率提升至 100%，琼江治理经验做法得到琼江省级河长肯定性批示。严守饮用水源保护红线，全市县级以上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达标率保持 100%。“三块地”安全利用率 100%，全市土壤环境持续稳定可控。大力实施减排，2023 年累计完成减排项目 48 个，预计减排氮氧化物 349 吨、挥发性有机物 107 吨、化学需氧量减排 2690 吨、氨氮 329 吨，累计减排分别完成“十四五”计划的 151.9%、86.8%、112.2%、167.1%。			
	2.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全力落实遂宁大气污染防治 14 条关键措施，开展 2023—2025 年大气污染物三年减量行动计划，围绕大气污染重点排污单位和行业，引导实施超低排放改造、低氮燃烧改造、三次油气回收装置安装等深度治理，推进 103 个企业实施减排改造。实施入河排污口整治专项行动，通过人工徒步、无人机巡查、快检试剂检测等方式，排查排口 1720 个，发现并整改问题排污口 70 个。启动“无废城市”建设，新增危险废物利用能力 15 万吨/年、收集贮存能力 1 万吨/年，危险废物处置利用体系不断完善。落实土壤污染分区管控，创新“一点一策”“一区一策”管控措施，全市 140 个风险源全部纳入清单有效管控。						
预算执行情况 (10 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45.00	45.00	44.76	99.47%	10		/
	其中：财政资金	45.00	45.00	44.76	99.47%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数量情况	=	3	个	2	8	5.33	空气质量优良天数率未完成情况指标。
		质量指标	空气质量优良天数率	≥	88	%	87.1	8	7.92	2023年一季度，受春节烟花爆竹燃放、区域不利气象条件等影响，我市空气质量出现大幅反弹。
			污染地块安全利用率	=	100	%	100	8	8	
			饮用水源地水质达标率	=	100	%	100	8	8	
		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率	=	100	%	100	8	8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推动全市环境质量持续改善	定性	优良中低差		优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环境质量满意度	≥	80	%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数	≤	45	万元	44.76	20	20	
	合计							100	87.25	
评价结论	2023年，我市空气质量排名全省15个重点城市第2位（同比上升2位），全国168个重点城市第31位（同比上升7位）；全市9个国省考断面水质达标率100%，较去年同期提升12.5%，国省考断面水质首次全部达Ⅲ类及以上，县级及以上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达标率保持100%；土壤环境、核与辐射环境安全可控；生态环保全科网格、“病地”治理等经验被《中国环境报》头版刊登，林长制创新示范区建设、做好“水文章”、降能减排等做法被《人民日报》《光明日报》《四川日报》等中省主流媒体关注报道。2023年大气、水、土壤三大战役行动目的基本达成。									
存在问题	环境质量持续改善进入瓶颈期、小流域水资源保障困难等问题。									
改进措施	持续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统筹山水林田湖草系统治理，提升生态环境治理现代化水平。持续开展大气污染精准防治，加强工业源、扬尘源、移动源、城乡面源管控，深入实施小流域综合治理，推动污水处理设施升级提能，不断减少污染物排放，推动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									
项目负责人：周杰					财务负责人：卢梅梅					

附表 3

2023 年国家空气质量监测网城市站仪器设备更新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51090023T000008475426-2023 年国家空气质量监测网城市站仪器设备更新项目						
主管部门		遂宁市生态环境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遂宁市生态环境局	
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根据生态环境厅《关于转发〈生态环境部关于做好部分国家环境空气质量监测网城市站仪器设备(2019 年第 1 批)配置工作的函〉的通知》和生态环境厅办公室《关于做好部分国家空气质量监测网城市站仪器及时更新的函》(川环办函(2019) 356 号)要求,我市需更新国控空气监测站的 2 台设备。2022 年 4 月,市政府部门来文(请示/报告)(2022) 196 号和遂宁市财政局《关于解决国家空气质量检测网城市站仪器设备更新项目尾款资金有关事项的报告》(遂财(2022) 80 号), 采购国家空气质量监测网城市站监测设备,其中 PM2.5、PM10 监测设备各 1 套待国家监测总站组织统一验收后支付该项目 254800 元尾款。			采购国家空气质量监测网城市站监测设备, PM2.5、PM10 监测设备各 1 套已通过质押包含的形式支付乙方尾款 25.48 万元。			
	2.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2022 年 4 月,市政府部门来文(请示/报告)(2022) 196 号和遂宁市财政局《关于解决国家空气质量检测网城市站仪器设备更新项目尾款资金有关事项的报告》(遂财(2022) 80 号), 采购国家空气质量监测网城市站监测设备,其中 PM2.5、PM10 监测设备各 1 套待国家监测总站组织统一验收后支付该项目 254800 元尾款。						
预算执行情况 (10 分)	年度预算数 (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25.48	25.48	25.48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25.48	25.48	25.48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绩效指标 (90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验收设备数量	=	2	套	2	15	15	
		质量指标	设备合格率	≥	98	%	98	10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	12	月	12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证数据真准全	≥	90	%	90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促进生态环境质量改善	≥	80	%	8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监测人员满意度	≥	90	%	9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数	≤	25.48	万元	25.48	20	20	
合计							100	90		
评价结论	自评 100 分，已按照市政府部门来文（请示/报告）（2022）196 号和遂宁市财政局《关于解决国家空气质量检测网城市站仪器设备更新项目尾款资金有关事项的报告》（遂财（2022）80 号），PM2.5、PM10 监测设备各 1 套已通过质押包含的形式支付乙方尾款 25.48 万元。									
存在问题	执行过程无问题。									
改进措施	精准预算并严格执行相关支出标准和金额。									
项目负责人：母军					财务负责人：卢梅梅					

附表 4

“无废城市”建设实施方案编制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51090023T000009560881-“无废城市”建设实施方案编制项目						
主管部门		遂宁市生态环境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遂宁市生态环境局		
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根据四川省人民政府办公厅、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推进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无废城市”共建的指导意见》（川办发[2022]52），实现区域固体废物产生强度稳步下降，综合利用水平显著提升，利用处置设施短板基本补齐，建立固体废物收集、转运、处置信息化管理体系，强化有效溯源和监管，切实防范固体废物处理和管理风险。			已于 2023 年内启动遂宁市“无废城市”建设实施方案编制，完成年度目标。2024 年 2 月底《遂宁市“无废城市”建设实施方案（送审稿）》已完成，等待进行专家评审。			
	2.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结果导向相结合，坚持系统谋划、一体推进、多元共治，以固体废物高水平环境综合管理为目标核心，以《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为工作抓手，以《“十四五”时期“无废城市”建设工作方案》为行动主线，与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相关要求、碳达峰碳中和等国家重大战略以及城市建设管理有机融合，持续提升固体废物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水平，形成《遂宁市“无废城市”建设实施方案》。						
预算执行情况 （10 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97.70	39.08	40.00%	10		本项目为跨年项目，预算分三次执行，第二、第三次预算执行时间、任务节点尚未达到。
	其中：财政资金	0.00	97.70	39.08	4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绩效指标 (90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方案编制	=	1	项	0	14	0	本项目为跨年项目《方案》编制中,未达到时间节点。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年度评估	≥	1	次	0	12	0	本项目为跨年项目《方案》编制中,未达到时间节点。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	12	月	6	14	14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持续提升固体废物管理治理能力	定性	优良中低差		优	20	2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	80	%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	≤	100	万	39.08	20	20	
	合计							100	64	
评价结论	项目正常推进中。									
存在问题	执行率较低,主要问题是由于省生态环境厅结合四川实际,调整了工作完成时间,未明确发布程序。									
改进措施	积极对接省生态环境厅,按程序加快推进审议和发布。									
项目负责人: 苟伟					财务负责人: 卢梅梅					

附表 5

生物多样性保护规划编制及城市生物多样性监测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51090023T000009635794-生物多样性保护规划编制及城市生物多样性监测项目									
主管部门		遂宁市生态环境局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遂宁市生态环境局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根据《遂宁市迎接国家园林城市复查工作实施方案》和《研究迎接国家园林城市复查专题会议纪要》的要求，完成《生物多样性保护规划》编制和连续三年城市生物多样性监测相关工作，达到统筹遂宁市生物多样性保护、提升遂宁市生物多样性保护综合管理水平、提高城市气候韧性，建设人与自然和谐的美丽城市的目标，助力打造遂宁市作为人居生态环境清新舒适、安全宜人的国家园林城市品牌形象。				已形成《遂宁市生物多样性保护规划（2023-2035 年）》初稿，完成《遂宁市主城区城市生物多样性监测报告（2022 年）》、《遂宁市主城区城市生物多样性监测报告（2023 年）》。				
	2.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遂宁市生物多样性保护规划（2023-2035 年）》、《遂宁市主城区城市生物多样性监测报告（2022 年）》、《遂宁市主城区城市生物多样性监测报告（2023 年）》，于 2023 年 12 月底前完成。截至目前，《遂宁市生物多样性保护规划（2023-2035 年）》初稿已形成，正在修改完善。《遂宁市主城区城市生物多样性监测报告（2024 年）》，于 2024 年 12 月底前完成。《遂宁市主城区城市生物多样性监测报告（2025 年）》，于 2025 年 12 月底前完成。								
预算执行情况（10 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113.80		66.00		58.00%	10			
	其中：财政资金	0.00	113.80		66.00		58.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9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生态保护与经济发展协调发展水平		定性	得到促进		促进	4	4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生物多样性保护综合管理	定性	得到提升		提升	4	4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生态系统保护修复效果	定性	明显		提升	4	4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遂宁市主城区城市生物多样性调查报告（2025年）》	=	1	份	0	4	0	需要根据 2025 年度时间开展季节性生物物种调查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当期任务完成率	≥	90	%	100	4	4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遂宁市主城区城市生物多样性调查报告（2023年）》	=	1	份	1	4	4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遂宁市生物多样性保护与可持续利用规划（2023-2035）》	=	1	份	1	4	4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保护科研与科普宣教水平得到提升	定性	得到提升		提升	4	4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监测野生动植物种群数据	定性	持续增长		持续增长	4	4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遂宁市主城区城市生物多样性调查报告（2024年）》	=	1	份	0	4	0	需要根据 2024 年度时间开展季节性生物物种调查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地方经济可持续发展	定性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2.5	2.5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系统服务功能	定性	增强		增强	2.5	2.5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关键区域生物多样性保护	定性	预期明显		得到保护	2.5	2.5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监测重要物种栖息地	定性	增强		增强	2.5	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保护意识	定性	增强		增强	2.5	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就业机会	定性	增加		增加	2.5	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生态价值转换与生态产品价值实现	定性	有效带动		有效带动	2.5	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区居民生计方式的绿色转型	定性	有效带动		有效带动	2.5	2.5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项目区群众满意度	≥	90	%	9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	≤	150	万	66	20	20	
合计								100	82	
评价结论	通过制定和实施生物多样性保护规划，能够较好地掌握全市生物资源现状、受胁程度和影响因素，采取有针对性的措施保护和提升物种栖息地生境，能够有效提升区域生态质量，进而提高遂宁市城市建成区各类生态系统的健康水平。通过对生物多样性传统知识开展调查登记，能够全面掌握遂宁市建成区生物多样性传统知识保护及利用情况，对生物多样性遗传资源的保护夯实基础。									
存在问题	执行率较低，主要问题是由于省生态环境厅结合四川实际，调整了工作完成时间，未明确发布程序。									
改进措施	积极对接省生态环境厅，按程序加快推进审议和发布。									
项目负责人：游佐佳					财务负责人：卢梅梅					

附表 6

“行政中心”城市空气监测站房搬迁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51090023T000009655149-“行政中心”城市空气监测站房搬迁项目						
主管部门		遂宁市生态环境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遂宁市生态环境局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行政中心”国控空气自动监测站城市点位，站房位于遂宁市公安局办公楼楼顶。站房建成年代 2013 年，已使用 10 年，老化腐蚀严重。且站房面积狭小，已无法满足目前国控点位正常使用，维护设备极为不便。近期因站房所在地面渗水严重，影响监测设备正常运行，存在损坏国有资产的风险。为彻底解决这一问题，办公楼所属单位计划对楼面进行施工维修，需将站房搬迁至正向 35 米处，利于露天施工同时避免施工对监测数据造成污染影响，为国控点位长久稳定运行做好保障，为监测数据有效性提供有力支持。 2023 年 11 月，遂宁市生态环境局已将该情况向省总站书面报告，省总站派专家现场查看情况，并报中国环境监测总站。12 月 12 日，收悉中国环境监测总站《关于〈关于上报四川省遂宁市“行政中心”国控城市点位站房重建的报告〉的复函》，同意该搬迁方案，新站房与原站房水平距离约 35 米。新站房按照《环境空气质量自动监测技术规范》（HJ/T193-2005）、《接地、搭接和屏蔽的实施》（GJB 1210-91）等标准修建。				因站房建成年代 2013 年，已使用 10 年，老化腐蚀严重。且站房面积狭小，已无法满足目前国控点位正常使用，维护设备极为不便。需将站房搬迁至正向 35 米处，利于露天施工同时避免施工对监测数据造成污染影响，为国控点位长久稳定运行做好保障，为监测数据有效性提供有力支持。2023 年 4 月，已完成“行政中心”国控空气自动监测站城市点位搬迁工作		
	2.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2023 年 3 月 22 号签订搬迁合同，合同款 239000 元，2023 年 4 月，已完成“行政中心”国控空气自动监测站城市点位搬迁工作，						
预算执行情况 (10 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23.90	23.90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0.00	23.90	23.90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绩效指标 (90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站房数量	=	1	座	1	15	15	
		质量指标	新站房满足设备运行	=	100	%	100	15	15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	12	月	12	10	1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促进生态环境质量改善	≥	80	%	80	20	2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监测人员满意度	≥	90	%	9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	≤	23.9	万	23.9	20	20	
合计								100	90	
评价结论	自评 100 分。办公楼所属单位计划对楼面进行施工维修，需将站房搬迁至正向 35 米处，利于露面施工同时避免施工对监测数据造成污染影响，为国控点位长久稳定运行做好保障，为监测数据有效性提供有力支持。									
存在问题	执行过程无问题。									
改进措施	精准预算并严格执行相关支出标准和金额。									
项目负责人：母军					财务负责人：卢梅梅					

附表 7

遂宁市 2023 年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成果动态更新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51090023T000009912982-遂宁市 2023 年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成果动态更新项目								
主管部门		遂宁市生态环境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遂宁市生态环境局		
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按照生态环境部办公厅《关于印发〈2023 年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成果动态更新工作方案〉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3〕81 号）和省环委会办公室《关于印发〈四川省 2023 年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成果动态更新工作方案〉的通知》（川环委办〔2023〕11 号）要求，市本级发布的“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成果应在 2023 年 9 月底前完成动态更新工作。					由于省生态环境厅对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成果动态更新工作整体时序上推迟，截至目前未明确完成时间和发布程序，我市成果已于 1 月 30 日通过省生态环境厅组织的专家审核会，目前完成向各县（市、区）政府、市直园区管委会、市直有关部门、遂潼园区意见征集，并按意见修改完善。待省生态环境厅明确发布程序后，我局将按程序报请发布			
	2.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项目结合“十四五”区域发展战略和生态环境目标，衔接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成果，更新了生态空间、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生态环境管控单元、环境准入清单等内容，形成了《遂宁市 2023 年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成果动态更新情况说明》《遂宁市生态环境准入清单（2023 年）》，并于 1 月 30 日通过省生态环境厅组织的专家审核会，完成向各县（市、区）政府、市直园区管委会、市直有关部门、遂潼园区意见征集。								
预算执行情况（10 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113.50	68.10			60.00%	10		由于省生态环境厅对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成果动态更新工作整体时序上推迟，截至目前未明确完成时间和发布程序，待省生态环境厅明确发布程序后，我局将按程序报请发布，预计 5 月底前完成
	其中：财政资金	0.00	113.50	68.10			6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9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方案编制	=	1	项	1	15	15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年度评估	≥	1	次	2	15	15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	12	月	2024 年 12 月底	10	0	本项目为跨年项目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人居环境	≥	85	%	100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人居环境改善认可度	≥	85	%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	≤	120	万	68.1	20	20	
合计								90	80	
评价结论	新增了遂潼园区工业重点管控单元，并通过衔接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和园区规划，优化调整了多个工业园区范围；并将中心城区和工业园区的水环境污染物允许排放量合并在一起，工业排水能够得到倾斜，以此可以解决工业园区在水环境允许排放量不足的问题，为我市工业经济发展留足空间，是助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支撑美丽遂宁建设具有重大意义。									
存在问题	执行率较低，主要问题是由于省生态环境厅结合四川实际，调整了工作完成时间，未明确发布程序。									
改进措施	积极对接省生态环境厅，按程序加快推进审议和发布。									
项目负责人：陈厚禄					财务负责人：卢梅梅					

附表 8

2023 年跨区域合作专项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51090024T000010575057-2023 年跨区域合作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遂宁市生态环境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遂宁市生态环境局		
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根据遂财建[2023]223号文件要求，提前研判招商企业项目环境可行性，为项目选址落地提供指导意见。					完成召开审查会议4次，审查项目25个			
	2.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组织发改、自规、交运、水利等相关部门及邀请行业专家对项目预研判、现场踏勘等，做好项目事前、事中服务。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5.00	5.00			99.98%	10		
	其中：财政资金	0.00	5.00	5.00			99.98%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审查会议	≥	7	次	4	15	1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招商引资项目环评审查	≥	25	项	25	10	1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	12	月	3	15	15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环境影响是否可接受	定性	是		是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	≤	5	万元	5	20	20	
合计								100	90	
评价结论	全面完成了预期目标任务。通过前期介入，对不符合相关要求的项目提前否决，避免进一步投入；对符合相关要求的项目跟进服务，加快项目推进，确保项目落地实施。									
存在问题	执行过程无问题。									
改进措施	精准预算并严格执行相关支出标准和金额。									
项目负责人：秦无双					财务负责人：卢梅梅					

附表9

2023 年推动绿色发展、建设美丽遂宁专题研讨班培训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51090024T000010947665-2023 年推动绿色发展、建设美丽遂宁专题研讨班培训费								
主管部门		遂宁市生态环境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遂宁市生态环境局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根据《2023 年党员干部教育培训计划》（遂组训[2023]12 号）文件要求，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践行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全面提升领导干部履行生态环境保护职责的能力的水平，努力实现生态环境高质量保护助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建设美丽遂宁。					根据《2023 年党员干部教育培训计划》（遂组训[2023]12 号）文件要求，完成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践行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全面提升领导干部履行生态环境保护职责的能力的水平，努力实现生态环境高质量保护助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建设美丽遂宁。			
	2.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会同市委党校组织 5 天的培训，培训对象共有 47 人，由各县（市、区）政府、市直园区管委会分管负责同志，市直有关部门分管领导或相关科室（单位）负责人，市生态环境局分管领导，相关科室（单位）负责人、各派出机构负责人组成。								
预算执行情况 (10 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6.43	6.43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0.00	6.43	6.43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9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	12	月	12	10	1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提升生态环境专业技术能力率	≥	85	%	85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训次数	=	1	次	1	20	2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提升生态环境专业技术认知率	=	100	%	100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100	%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	≤	6.427	万元	6.427	20	20	
合计								100	90	
评价结论	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全国生态环境保护大会精神，践行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全面提升领导干部履行生态环境保护职责的能力和水平，努力实现生态环境高水平保护助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建设美丽遂宁。									
存在问题	1.培训效果不明显，请假人员太多，后期跟踪培训结果太少；2.培训的重视程度不够，培训的主题不够鲜明，不够新颖。									
改进措施	下一步在增强环保知识的专题培训，加大更多的环保素材，典型案例的分析。									
项目负责人：曾前勇					财务负责人：卢梅梅					

附表 10

环境执法公务用船运行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51090022T000000426252-环境执法公务用船运行费								
主管部门		遂宁市生态环境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遂宁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按期开展船舶年检；2.按年度购买船舶及驾乘人员保险；3.做好船舶定期维护；4.做好船舶损坏维修；5.船舶停靠费用，负责船舶停靠按期；6.派遣驾驶员按工作需要出船；7.保障船舶油耗。				1.按期开展了船舶年检；2.按年度购买了船舶及驾乘人员保险；3.做好了船舶定期维护；4.做好了船舶损坏维修；5.负责船舶停靠；6.派遣驾驶员按工作需要出船；7.保障了船舶油耗。				
	2.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保障了 2023 年度船舶运维。								
预算执行情况 (10 分)	年度预算数 (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12.00	12.00	11.10			92.48%	10		
	其中：财政资金	12.00	12.00	11.10			92.48%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环境执法公务用船委托运行	=	1	艘	1	13	13	

		质量指标	保障执法船的管护和运行	=	100	%	100	14	14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	12	月	12	13	13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强化生态环境监管，预防突发环境事件	≥	100	%	100	10	10	
		可持续发展指标	提升执法能力	定性	中良优		优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用船人员满意度	≥	100	%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数	≤	12	万元	12	20	20	
合计								100	90	
评价结论	2023 年，执法支队预算 12 万元，项目名称环境执法公务用船运行费，主要用于保障 2023 年度执法公务用船。2023 年，天遂公司负责该公务用船的运维，按期开展了船舶年检；按年度购买了船舶及驾乘人员保险；做好了船舶定期维护；做好了船舶损坏维修；负责船舶停靠；派遣驾驶员按工作需要出船；保障了船舶油耗，保障了 2023 年度公务用船使用。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一是严格遵守和执行市财政局关于厉行节约及相关经费管理制度。二是精准做好项目预算。									
项目负责人：莫先明					财务负责人：卢梅梅					

附件 11

环境保护网格化管理专项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51090022T000000426259-环境保护网格化管理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遂宁市生态环境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遂宁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根据四川省环境保护厅《关于进一步加强网格化环境监管工作的通知》的要求，整合管理资源、提升监管效能、改善环境质量，保障全市环境保护第一级网格落实网格化环境监管，督促和指导全市第二级、三级、四级网格开展相应工作，实现环境保护无死角盲区监管。					组织网格员开展了相关业务培训，提高了网格员能力素质，保障了全市环境保护网格落实网格化环境监管，实现环境保护无死角无盲区监管。			
	2.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保障了 2023 年度环境保护网格化管理工作开展。								
预算执行情况 （10 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10.00	10.00	9.44			94.39%	10		
	其中：财政资金	10.00	10.00	9.44			94.39%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环保宣传次数	≥	2	次	2	8	8	
			业务培训会	≥	1	次	1	8	8	

			巡查记录本印制	≥	3000	本	3000	8	8	
		质量指标	发现环境问题处理率	≥	90	%	90	8	8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及时率	=	100	%	100	8	8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解决群众身边突出的生态环境问题	≥	90	%	9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改善环境质量	≥	90	%	9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0	%	9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数	≤	10	万元	10	20	20	
合计								100	90	
评价结论	2023年,开展网格化环境监管业务培训1次,印刷巡查记录本及相关资料2000余份。提高了网格员能力素质,保障了全市环境保护网格落实网格化环境监管,实现环境保护无死角无盲区监管。									
存在问题	执行过程无问题。									
改进措施	一是严格遵守和执行市财政局关于厉行节约及相关经费管理制度。二是精准做好项目预算。									
项目负责人:莫先明					财务负责人:卢梅梅					

附表 12

污染防治攻坚战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51090023T000008203714-污染防治攻坚战									
主管部门		遂宁市生态环境局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遂宁市船山生态环境局		
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为贯彻落实《遂宁市生态环境保护责任清单》、《关于构建现代环境治理体系》，全面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坚持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工作要求，根据污染防治攻坚日常工作安排，2024 年度计划尾气抽测、监督性执法检查、非道路移动机械租赁、环境保护督察、秸秆禁烧等生态环境保护日常监管工作。全面保障污染防治攻坚工作的正常开展，及时完成年度工作任务目标。						2023 年度完成上级下达的尾气抽测任务、开展监督性执法检查、非道路移动机械租赁、环境保护督察、秸秆禁烧、水污染防治等生态环境保护日常监管工作，全面保障污染防治攻坚工作的正常开展，及时完成年度工作任务目标。			
	2.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抽测尾气 500 台、非道路移动机械 70 台，开展监督性执法检查 90 次、租用洒水车辆作业时长 1334 小时、环境保护督察、秸秆禁烧、水污染防治等生态环境保护日常监管工作。									
预算执行情况（10 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90.00	104.60		104.60		100.00%	10			
	其中：财政资金	90.00	104.60		104.60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9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柴油车尾气抽检数量		≥	500	台	500	5	5	

			非道路移动机械	≥	70	台	70	5	5	
			租用洒水车辆作业时长	=	1334	小时	1334	5	5	
			监督性执法检查次数	≥	90	次	90	5	5	
		质量指标	检测报告合格率	≥	95	%	95	5	5	
			租用洒水车辆到岗率	=	100	%	100	4	4	
			非道路移动机械的使用率	=	100	%	100	4	4	
			柴油车尾气检测合格率	≥	98	%	98	5	5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及时率	≥	100	%	100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检测工作正常开展率	≥	95	%	95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污染防治工作日常监管影响	≥	90	%	90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尾气检测工作服务满意率	≥	95	%	95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数	≤	90	万元	90	7	7	
合计								100	90	
评价结论	项目自评分 100 分。完成了项目年度既定目标任务,全面保障污染防治攻坚工作的正常开展。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肖敏						财务负责人：贺静				

附表 13

生态环境保护能力提升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51090023T000008204141-生态环境保护能力提升							
主管部门		遂宁市生态环境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遂宁市船山生态环境局	
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根据生态环境部等六部委《关于印发<“美丽中国，我是行动者”提升公民生态文明意识行动计划（2021—2025 年）>的通知》（环宣教〔2021〕19 号）、中共遂宁市委办公室遂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遂宁市第二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整改方案>的通知》（遂委办〔2021〕84 号）以及遂宁市生态环境局办公室《关于做好 2022 年环境应急管理信访投诉举报工作的通知》相关文件精神，组织常态化开展生态环境问题暗查暗访，及时协调解决有关问题，创作一批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优秀宣传作品，开展环境应急演练培训，提升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响应、处置和协调配合能力。				严格落实了中省市关于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的决策部署，着力解决了人民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突出问题。			
	2.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深入开展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普及宣传进学校、进农村两项工作，我区大南街小学、城北小学、北辰街幼儿园参加第十二届“美境行动”评选获得奖项；印发《遂宁市船山区 2023 年度生态环境问题大排查大整改行动实施方案》，中省反馈问题 210 个，已整改完成 208 个，整改完成率 99.1%。							
预算执行情况 (10 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94.00	79.40	79.40		100.00%	10		
	其中：财政资金	94.00	79.40	79.40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绩效指标 (90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环境应急演练	≥	2	次	2	6	6	
			开展常态化排查	≥	30	次	30	7	7	
			生态环境保护宣传资料印刷数量	≥	5	批次	5	7	7	
		质量指标	通过应急演练提高风险防范意识	≥	95	%	95	6	6	
			常态化排查到岗率	≥	95	%	95	6	6	
			生态环境保护宣传资料印刷合格率	≥	95	%	95	6	6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及时率	=	100	%	100	6	6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常态化排查问题的处置率	≥	95	%	95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生态环境保护能力提升持续影响	≥	95	%	95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宣传资料使用者满意度	≥	95	%	95	10	10	
	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数	≤	94	万元	94	6	6	
合计								100	90	
评价结论	项目自评分 100 分。按照生态环境保护责任清单，分解整改任务，全力推动了自查问题的整改。提高了群众低碳生活、低碳出行、低碳消费的意识，形成了常态化、可持续的绿色生活方式。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唐楠					财务负责人：贺静					

附表 14

船山污染防治项目包装和疫情防控医疗废水监测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51090023T000009650948-船山污染防治项目包装和疫情防控医疗废水监测经费							
主管部门		遂宁市生态环境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遂宁市船山生态环境局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2022 年成功申报中央环保专项资金项目 5 个（其中，流域治理项目 4 个，饮用水源地保护项目 1 个），正在申报全区农村连片治理中省环保专项资金项目 1 个，污染防治项目申报涵盖项目可研、安评、水保、行洪论证等，预计经费支出 96 万元；2、疫情防控医疗废水监测，预计经费支出 60 万元，新景源问题整改后续跟踪监测 47 万元。				1、包装入中央生态环境项目库 5 个、省级生态环境项目库 15 个，拟申报中央环保资金共计 4.0408 亿元。2023 年向上争取项目资金共计 4523 万元；2、全面完成集中隔离点、涉疫封控区和医废处置机构的涉疫废水监测工作。			
	2.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1、积极开展污染防治攻坚项目可研、安评、水保、行洪论证等工作，跟踪项目的入库落实落地，积极争取上级项目资金；2、完成 3 次疫情爆发期间集中隔离点、封控区和医废处置机构的废水监督性监测共计 200 余次、700 余人次。							
预算执行情况 (10 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101.50	101.50		100.00%	10		
	其中：财政资金	0.00	101.50	101.50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申报项目入库数量	=	6	个	6	8	8	
			开展集中隔离点、高风险区废水余氯监测次数	≥	200	次	200	8	8	
		质量指标	项目编报合格率	=	100	%	100	8	8	
			辖区集中隔离点、高风险区消杀、废水监测覆盖率	=	100	%	100	8	8	
		时效指标	项目批复时限	≤	24	月	24	8	8	
			疫情防控监测及时率	=	100	%	100	8	8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持续改善水环境质量	定性	持续改善		持续改善	10	10	
			检测工作正常开展率	定性	正常开展		正常开展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	90	8	8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医疗废水监测及新景源问题整改后续跟踪监测费用	≤	107	万元	107	7	7	
项目编报控制价			≤	16	万元/个	16	7	7		
合计								100	90	
评价结论	项目自评分 100 分。该项目实施后，已包装入中央生态环境项目库 5 个、省级生态环境项目库 15 个，积极开展污染防治攻坚项目可研、安评、水保、行洪论证等工作，跟踪项目的入库落实落地，积极争取上级项目资金；强化了涉疫单位的环境监管，有效防止疫情的二次污染发生，保障了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肖敏					财务负责人：贺静					

附表 15

环境保护监测运行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51090023T000008204415-环境保护监测运行								
主管部门		遂宁市生态环境局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遂宁市船山生态环境监测站		
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为贯彻落实《四川省深化环境监测改革提高环境监测数据质量实施方案》、《四川省生态环境监测网络建设工作方案》、《全国环境监测站建设标准》和《四川省环境监测站建设标准》的要求，加快建设重点区域、流域环境质量监测网络及预报预警体系，及时防范环境污染风险，全面完成四川省和遂宁市年度生态环境监测任务。预算环境保护监测运行费用，确保船山生态环境监测任务顺利完成。				全面完成四川省和遂宁市下达的年度生态环境监测任务。				
	2.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按照省、市下达目标任务及监测频次、时间节点等完成 3 个农村千吨万人饮用水源地水质、9 条区级河长制河流水质、10 个乡镇污水处理厂进出口水质、3 个重点排污单位污染源执法监测、二噁英重点排放源调查监测试点、1 个农田灌溉水水质及 9 个农村村庄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出口水质、观音湖水质例行监测、二噁英重点排放源调查监测试点等监测工作。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79.00	79.00		78.33		99.15%	10		
	其中：财政资金	79.00	79.00		78.33		99.15%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委托第三方公司检测数	≥	3	家	3	4	4	
			生态环境监测专用设备购置批次	=	1	批次	1	4	4	
			生态环境监测专用材料购置批次	=	1	批次	1	4	4	
			开展生态环境监测次数	≥	100	次	100	4	4	
			生态环境监测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批次	=	1	批次	1	5	5	
		质量指标	生态环境监测信息网络及软件生态环境监测专用材料验收合格率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4	4	
			生态环境监测信息网络及软件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5	5	
			生态环境监测专用设备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5	5	
			委托检测质控监督率	≥	90	%	90	4	4	
			辖区生态环境监测覆盖率	≥	90	%	90	4	4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及时率	=	100	%	100	4	4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监测专用材料正常投入使用率	≥	100	%	100	8	8	
			专用设备购置正常投入使用率	=	100	%	100	8	8	
		可持续影响指标	生态环境监测质量监管体系健全性	≥	95	%	95	9	9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生态环境监测设备、材料使用者满意度	≥	95	%	95	8	8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数	≤	79	万元	78.33	10	10	
	合计							100	90	

评价结论	项目自评分 100 分。该项目实施后，有效覆盖全区生态环境质量监测及重点污染源监督性监测对象，准确反映了我区环境质量状况及重点污染源排污状况，为政府管理和环境决策提供了科学有效的数据依据，更好的服务船山绿色发展。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周宝		财务负责人：贺静

附表 16

2023 年生态环境监察综合执法网格化监管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51090023T000008191420-2023 年生态环境监察综合执法网格化监管经费										
主管部门		遂宁市生态环境局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遂宁市安居生态环境局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全市办理生态环境违法行为、处理生态环境问题信访投诉、执法专项行动，办公耗材等办案费用；双随机检查所需车辆租赁、耗材等费用；根据《执法装备标准化建设指导意见》补充执法装备；打印机耗材购买等所需经费等；培训企业法人、环保工作人员和乡镇村环保网格员所需的场租、打印资料等费用。					按要求完成全市办理生态环境违法行为、处理生态环境问题信访投诉、执法专项行动；双随机检查，补充执法装备；开展培训企业法人、环保工作人员和乡镇村环保网格员。				
	2.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督促企业严格落实“一厂一策”监管要求，检查工业企业 100 余次，发现并整改问题 30 余个。组织企业开展非道路移动机械管理、建筑工地扬尘整治等培训 5 次，承办了 2023 年第二期“环境执法学堂”，课程主要设置包括案件办理、现场监管、装备运用能力等。									
预算执行情况（10 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23.00	76.96	76.82			99.81%	10	9.9			
	其中：财政资金	23.00	23.00	22.86			99.38%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53.96	53.96			10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90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双随机检查	≥	90	次	90	10	10	
			环境执法办案	≥	160	次	160	10	10	
			培训企业环保人员、乡镇村环保网格员次数	≥	2	次	2	10	10	
		质量指标	环境信访投诉办理率	≥	95	%	95	10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	12	月	12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网格员业务能力培训内容知晓率	=	100	%	100	5	5	
			打击生态环境违法行为处罚率	≥	80	%	80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环境应急处置制度健全性	定性	健全		健全	5	5	
			环境保护网格化管理制度健全性	定性	健全		健全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8	%	98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本年度项目预算成本	≤	23	万元	22.86	10	10	
合计								100	90	
评价结论	预算精准，科学合理。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黄毅杰					财务负责人：邹凤					

附表 17

2023 年生态环境保护日常监管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51090023T000008191559-2023 年生态环境保护日常监管经费						
主管部门		遂宁市生态环境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遂宁市安居生态环境局	
项目 基本 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为保障生态环境保护日常监管工作顺利开展，需解决项目环评审批聘请专家技术审查；项目引进和重大项目环境治理技术需要咨询相关专家或技术单位；环评文本委托第三方复核；环境保护宣传；环保督察工作；污染防治攻坚战工作；办公电脑设备采购等费用。				顺利完成当年生态环境保护日常监督管理工作。		
	2.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攻坚流域水环境质量取得显著成效，西眉河流域综合治理项目高质量推进，白鹤桥断面水质由Ⅳ类提升至Ⅲ类，3 个国省考核断面全部达到地表水Ⅲ类标准，首次实现达标率 100%。对招引项目提前开展环境准入预判，为 23 个项目出具书面审查意见，召开项目预审会 3 次、组织召开建设项目技术评审会 15 次，涉及建设项目 20 余个，发放项目环评手续 30 余份；生态环境问题开展现场检查 200 余人次，现场督导 12 余次，督办通知单 2 期，调度环保问题整改进展 12 次。国产电脑采购完成。						
预算 执行 情况 (10 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 率	权 重	得 分	原因
	总额	96.10	96.10	96.10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96.10	96.10	96.10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 指标 (9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 性质	指标值	度量 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请技术评估专家人数	≥	100	人	100	10	10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频次数	≥	40	次	40	10	10	
			采购国产办公电脑	=	10	台	10	10	10	
		质量指标	完成审批率	≥	95	%	95	10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	12	月	12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减轻企业负担率	≥	80	%	8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生态环境保护日常监管影响	定性	群众环保意识提高		群众环保意识提高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主管部门满意度	≥	90	%	9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本年度项目预算成本	≤	96.1	万元	96.1	10	10	
合计								100	90	
评价 结论	预算精准，科学合理。									
存在 问题	无									
改进 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赵世平					财务负责人：邹凤					

附表 18

污染防治项目包装和疫情防控医疗废水监测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51090023T000009635684-污染防治项目包装和疫情防控医疗废水监测经费									
主管部门		遂宁市生态环境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遂宁市安居生态环境局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一是小流域治理项目申报入省级项目库 2 个，正在申报入库 1 个，项目申报涵盖项目实施方案、环评等费用，项目成功入库预计每项 15 万元/个，共计 45 万元；二是用于开展疫情防控医疗废水等监测，预计 30 万元。				成功入库 3 个项目				
	2.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聘请第三方机构编制项目可研方案，进行入中省项目库资金申请，等待中省项目审批，中省项目入库成功后支付项目编制经费。								
预算执行情况 (10 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37.50	36.90		98.40%	10	9.8		
	其中：财政资金		0.00	37.50	36.90		98.4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90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申报项目入库数量	=	3	个	3	10	10	
			购买疫情监测物资批次	≥	2	批次	2	5	5	
		质量指标	疫情防控监测及时率	≥	95	%	95	5	5	
			项目编报合格率	=	100	%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申报完成时间	≤	12	月	12	10	1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持续改善水环境质量	定性	持续改善		持续改善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85	%	85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疫情防控监测费用成本	≤	30	万元	30	5	5	
			项目编报控制价	≤	15	万元/个	13	15	15	
合计								100	90	
评价结论	预算精准，科学合理。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谭洁					财务负责人：邹凤					

附表 19

2023 年生态环境监测运行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51090023T000008192317-2023 年生态环境监测运行经费							
主管部门		遂宁市生态环境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遂宁市安居生态环境监测站		
项目 基本 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规定，确保监测站持续正常运行，含劳务派遣、仪器维修维护、实验室药品及耗材购买、实验室清洁维护、车辆租赁等，保障环境质量监测、企业监督性检查及监督性监测、执法监测、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监测、疫情防控环境应急监测工作顺利开展。				严格执行相关规定政策，完成省市区下达的目前任务：保证 3 个水质自动监测站、1 个空气自动站、3 个噪声自动监测点位和 2 个市级断面运维。完成了 2 个国控断面和 1 个省级断面的监测。完成了 4 家企业的废气监测和 2 家企业的废水监测。完成了 4 个镇级饮用水源和 1 个县级饮用水源地的监测。完成 24 个污染源的和 17 个农村污水处理厂监测。完成 1 个农村环境质量监测。完成琼江流域及支流的环境质量监测。完成市、区下达的突发、应急监测任务。配合执法大队完成执法监测。			
	2.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该项目严格按照省市区的下达的目标任务进行完成，一是保证国省控自动监测站正常运行。保障水、电、网络的正常运行，保障自动站周围无损坏，断面标识完整。二是开展国省控断面的手工监测，每月开展手工监测 15 余次。三是完成企业的监督性监测，完成 24 家污水处理站和 17 个农村污水处理站的监测，完成 4 家企业废气河 2 家企业的废水监测。四是完成生态环境质量监测。完成琼江及支流的生态环境质量监测，完成 4 个镇级饮用水和 1 个县级饮用水的监测，完成 2 个农田灌溉水的监测。五是完成市区下达的突发、应急监测任务，配合执法大队完成执法监测。							
预算 执行 情况 (10 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62.20	62.20	62.20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62.20	62.20	62.20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 指标 (9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 质	指标值	度量 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出具监测报告数	≥	80	份	85	5	5	
			完成监测频次数	≥	100	次	108	10	10	
			完成监测点位数	≥	60	个	60	5	5	
			完成专项监测企业数量	≥	20	家	30	5	5	
		质量指标	数据有效率	≥	95	%	97	5	5	
			监测报告质量合格率	≥	90	%	92	5	5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监测响应率	≥	95	%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	12	月	12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监测率	≥	90	%	92	5	5	
			监测专用材料正常投入使用率	≥	95	%	100	5	5	
		生态效益指标	促进遂宁市环境质量提升	定性	提升		提升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生态环境监测质量监管体系健全性	定性	健全		健全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本年度项目预算成本	≤	62.2	万元	62.5	10	10	
合计								100	90	
评价 结论	完成省、市、区的下达的监测任务，一是完成了保证国省控自动监测站正常运行任务。二是开展国省控断面的手工监测。三是完成企业的监督性监测。四是完成生态环境质量监测。五是完成市区下达的突发、应急监测任务，配合执法大队完成执法监测。保护了安居生态环境，规范了企业达标排放，为安居生态环境质量做出积极贡献。									

存在问题	根据综合评定，存在以下问题：下达的资金投入不足，随着监测站任务增加，仪器维修和试剂耗材增加，费用增加。		
改进措施	根据任务量，合理安排资金使用。		
项目负责人：蔡春艳		财务负责人：邹凤	

附表 20

生态环境监察执法及网格化环境监管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51090023T000008205798-生态环境监察执法及网格化环境监管经费						
主管部门		遂宁市生态环境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遂宁市蓬溪生态环境局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根据单位年度生态环境执法监察及网格化环境监管工作安排, 贯彻落实四川省《关于全面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坚决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督察全县生态环境违法行为、处理生态环境信访投诉、开展执法专项行动, 保障办案费用; 根据《执法装备标准化建设指导意见》补充执法装备、补充执法服装、现场检查、快速检测、补充易耗试剂等所需经费; 执法过程中, 委托有资质的三方机构同步开展执法监测、鉴定, 以及扣押、查封、转运所需费用; 对全县 20 个二级部门、23 个三级网格、321 个四级网格开展不低于二次业务培训, 印制生态环境宣传资料, 环境网格巡查记录本, 对各级环境网格开展情况绩效监督考核。全面保障生态环境执法监察工作的正常开展。				完成生态环境执法监察及网格化环境监管工作年度任务, 开展环境执法“双随机”检查, 对辖区企业、乡镇污水处理厂、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开展生态环境问题排查整治, 检查污染源 140 余次, 立案查处 4 起。组织开展环境保护网格化管理工作暨重点排污单位在线监测业务培训。办理 12345 政府热线 235 件、其他转办件 2 件。印制宣传资料, 开展“六五”环境日系列宣传活动和“全国低碳日”“全国节能宣传周”宣传活动, 向广大群众宣传环保知识和法律法规;		
	2.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根据单位年度生态环境执法监察及网格化环境监管工作安排, 督察全县生态环境违法行为、处理生态环境信访投诉、开展执法专项行动, 并按相关预算标准执行支出相关费用, 保障正常执法及网格化工作开展。						
预算执行情况 (10 分)	年度预算数 (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30.00	30.00	24.46	81.53%	10	8	生态环境执法委托业务费支出根据当年实际发生生态环境违法行为开展, 与年初预算存在一
	其中: 财政资金	30.00	30.00	24.46	81.53%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定误差。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训人次	≥	200	人次	120人次	2.5	1.5	培训工作安排压减
			培训次数	≥	2	次	1	5	2.5	培训工作安排压减
			生态环境执法监测报告出具数量	≥	5	份	6	2.5	2.5	
			服装采购套数	=	7	套	15	2.5	2.5	
		质量指标	生态环境执法监测报告合格率	=	100	%	100%	5	5	
			培训合格率	≥	95	%	100%	5	5	
			服装质量合格率	=	100	%	100%	5	5	
			污染物质鉴定报告合格率	=	100	%	100%	5	5	
		时效指标	污染物质鉴定报告出具及时率	=	100	%	100%	5	5	
			服装采购及时率	=	100	%	100%	5	5	
			生态环境执法监测报告出具及时率	=	100	%	100%	5	5	
			污染物质鉴定报告成果利用率	=	100	%	100%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打击生态环境违法行为处罚率	=	100	%	100%	10	10	
			鉴定监测报告使用人员满意度	≥	90	%	100%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委托方满意度	≥	90	%	100%	5	5	
			执法办案成本	≤	178100	元	163630	2.5	2.5	

		社会成本指标	执法服装采购成本	≤	3700	元/户 (套)	3890 元/ 套	2.5	2	
			培训成本每次	≤	3000	元	2800	2.5	2.5	
			执法监测委托业务成本	≤	90000	元	24800	5	5	
合计								100	86	
评价结论	根据单位年度生态环境执法监察及网格化环境监管工作安排，督察全县生态环境违法行为、处理生态环境信访投诉、开展执法专项行动，并按相关预算标准执行支出相关费用，保障正常执法及网格化工作开展。年初预算合理。									
存在问题	执行过程无问题。									
改进措施	精准预算并严格执行相关支出标准和金额。									
项目负责人：陈银银						财务负责人：杨剑萍				

附表 21

生态环境污染防治综合监管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51090023T000008206113-生态环境污染防治综合监管经费						
主管部门		遂宁市生态环境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遂宁市蓬溪生态环境局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根据中、省有关水污染防治、大气污染防治、土壤污染防治工作安排及要求，对全县开展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水、大气、土壤污染防治管理；对建设项目开展环境影响评价等生态环境保护日常监管工作。生态环境保护日常监管工作是一项长期持久的专项工作，具体需要开展生态环境能力建设、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整改、水污染治理及监督、大气污染防治管理，应对重污染天气，开展秸秆禁烧、行业开展大气污染治理、土壤污染监管及项目治理等，财政需预算宣传费、办公费、会议费、培训费、印刷费、委托业务费、租车费、办公设备购置费、其他商品服务支出等费用。 达到完成生态环境保护年度目标，推动县域生态环境质量向好发展。				完成全县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日常监管工作，完成全县水、大气、土壤污染防治工作统筹管理，完成核发排污许可证4家，排污登记45家，督促83家企业提交执行报告。企业开展臭氧污染管控、挥发性有机物排查，督促完成相关问题整改。开展移动源污染物抽测，完成柴油货车尾气抽测550辆、非道路移动源机械尾气抽测60台的市级目标任务。加强秸秆焚烧宣传管控工作，印发宣传资料4万余份，发放悬挂禁烧宣传横幅80条，出动宣传车滚动播放宣传音频；完成土壤污染防治管理相关工作等。		
	2.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根据中、省有关水污染防治、大气污染防治、土壤污染防治工作安排及要求，对全县开展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水、大气、土壤污染防治管理；对建设项目开展环境印象评价等生态环境保护日常监管工作。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80.00	80.00	79.39	99.23%	10	10	无
	其中：财政资金	80.00	80.00	79.39	99.23%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更新安科办公台式电脑数量	=	30	台	26	5	4	局党组研究调整采购
			更新安科办公笔记本电脑数量	=	6	台	4	3	2	局党组研究调整采购
			宣传资料印刷数量	≥	10000	份	11000	5	5	
			水大气委托监测数量	=	2	次	2	3	3	
			环境影响评价个数	≥	70	个	17	3	3	
		质量指标	电脑采购质量合格率	=	100	%	100%	5	5	
			反馈问题整改准确率	=	100	%	100%	5	5	
			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合规率	=	100	%	100%	3	3	
			资料印刷合格率	=	100	%	100%	3	3	
		时效指标	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出具及时率	=	100	%	100%	5	5	
			反馈问题整改及时率	=	100	%	100%	5	5	
			资料印刷及时率	=	100	%	100%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污染防治监管对群众影响率	≥	80	%	92%	10	10	
			中省市生态环境问题整改反弹率	≤	5	%	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环评建设项目业主满意度	≥	90	%	100%	5	5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单个环境影响评价项目 评审成本	≤	1800	元	1800	3	3	
		单个委托业务成本	≤	100000	元	100000	3	3	
		单份资料印刷成本	≤	3.5	元	3.5	3	3	
		单台笔记本电脑采购成本	≤	10000	元	9173	3	3	
		单台台式电脑采购成本	≤	9000	元	7973	3	3	
合计							100	88	
评价结论	按照年初预算相关既定目标，叙时完成全县生态环境保护相关督察工作，水、大气、土壤环境日常监管工作，并及时完成相关预算支出。年初预算合理。								
存在问题	执行过程无问题。								
改进措施	精准预算并严格执行相关支出标准和金额。								
项目负责人：谢清				财务负责人：杨剑萍					

附表 22

生态环境监测及自动站运行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51090023T000008205281-生态环境监测及自动站运行费						
主管部门		遂宁市生态环境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遂宁市蓬溪生态环境监测站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为贯彻落实《四川省深化环境监测改革提高环境监测数据质量实施方案》、《四川省生态环境监测网络建设工作方案》及《关于开展重点区域、流域环境监测自动站建设工作的通知》（川环办函〔2019〕303号）精神，加快建设重点区域、流域环境质量预报预警体系，及时防范环境污染风险，保障蓬溪县城2座空气自动站正常运行和环境监测实验室工作正常开展，完成全年生态环境监测任务，出具环境质量报告不少于30份，完成水、空气质量在线监测质量，协助相关部门发布监测数据。为县委政府及上级部门准确提供环境质量现状，推动环境质量改善，实现精准治污、精心管理提供重要技术支持。				完成县城2座空气自动站正常运行和环境监测实验室工作任务。一是完成了2023年全县“万人千吨”集中式饮用水源地水质监测；二是每月开展了县内芝溪河、小潼河、牛家河、荷叶溪、华兴河流域途经各乡镇的出入境断面监测任务；，三是完成了农村污水处理设施监督性监测任务；四是完成了2023年度蓬溪县城市声环境功能区环境质量监测工作。		
	2.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按照年初既定监测任务及监管目标，每月按时完成例行监测工作任务，保障重点区域、流域环境质量预报预警体系正常运行，及时防范环境污染风险，保障蓬溪县城2座空气自动站正常运行和环境监测实验室工作正常开展，完成全年生态环境监测任务，出具环境质量报告32份，完成水、空气质量在线监测质量，协助相关部门发布监测数据。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50.00	50.00	45.53	91.07%	10	9	无
	其中：财政资金	50.00	50.00	45.53	91.07%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出具生态简报份数	≥	24	期	12期	5	2.5	例行节约,合并期数出具简报
			自动站维护点数量	=	2	个	2个	5	5	
			环境质量监测点位数量	≥	10	个	10个	5	5	
			污染源监测企业数量	≥	10	户	10户	5	5	
		质量指标	自动站维护合格率	=	100	%	100%	2.5	2.5	
			环境质量监测与污染源监测对象准确率	=	100	%	100%	2.5	2.5	
			空气质量监测准确率	=	100	%	100%	2.5	2.5	
			生态简报合格率	=	100	%	100%	5	5	
		时效指标	自动站维护及时率	=	100	%	100%	2.5	2.5	
			环境质量报告出具及时率	=	100	%	100%	2.5	2.5	
			环境质量监测与污染源监测及时率	=	100	%	100%	2.5	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环境监测实验室报告利用率	=	100	%	100%	10	10	
			环境质量在线监测报告成果利用率	=	100	%	10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生态环境监测对象满意度	≥	90	%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实验室运行费	≤	12	万元	8.53万元	5	3	实验室运维节约开支
			监测委托业务费	≤	10	万元	10万元	5	5	
			空气自动站运行委托业务费	≤	8	万元	7万元	5	5	
水质自动站运行委托业务费			≤	20	万元	20万元	5	5		
合计								100	85.5	

评价结论	按时完成例行监测工作任务，保障重点区域、流域环境质量预报预警体系正常运行，及时防范环境污染风险，保障蓬溪县城2座空气自动站正常运行和环境监测实验室工作正常开展，完成全年生态环境监测任务，完成水、空气质量在线监测质量，协助相关部门发布监测数据。	
存在问题	预算不够准确，资金未支付完成	
改进措施	精准预算并严格执行相关支出标准和金额	
项目负责人：谭林山		财务负责人：杨剑萍

附表 23

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创建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51090022T000007017734-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创建								
主管部门		遂宁市生态环境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遂宁市射洪生态环境局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追加 2022 年度新增项目资金 200 万元，用于编制《射洪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县创建规划编制》《规划图集》《射洪国家生态文明示范县建设规划研究报告》，指导创建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县，承担创建过程中专家咨询、评审、资料编制工作经费。				已编制完成《射洪国家生态文明示范县建设规划研究报告》、《规划图集》、《射洪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规划（2022—2030 年）》。			
	2.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已编制完成《射洪国家生态文明示范县建设规划研究报告》、《规划图集》、《射洪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规划（2022—2030 年）》，并通过省级生态环境厅评审，印发实施。							
预算执行情况（10 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100.00	95.43			95.43%	10		
	其中：财政资金	0.00	100.00	95.43			95.43%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9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生态文明建设宣传画册数量	≥	300	套	300	5	5	

			生态文明建设宣传资料汇编数量	≥	5000	套	5000	5	5	
			编制可行性研究报告数量	=	1	份	1	5	5	
			编制规划、研究报告(含图集)	=	1	套	1	5	5	
			赴创建成功地区调研学习次数	=	2	场次	1	5	2.5	由于第二次考察学习计划日期与生态环境厅组织的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初核工作时间冲突, 因此第二次考察学习取消。
			规划编制单位招标会议	=	1	场次	1	5	5	
			打印规划相关资料	≥	100	套	100	5	5	
			评审会次数	=	2	场次	2	5	5	
		质量指标	规划编制评审通过率	≥	90	%	100	5	5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	3	年	≤3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射洪生态文明建设水平	≥	80	%	80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生态文明建设满意度	≥	80	%	96.90%	5	5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招标费用控制价	≤	2	万元/场	2	3	3	
			生态文明建设宣传画册单价	≤	300	元/套	300	3	3	
			编制编制规划、研究报告费用	≤	95	万元	94.5	3	3	
			编制可行性报告费用	≤	56	万元	55.4	3	3	
			打印相关规划资料单位	≤	1000	元/套	1000	3	3	

合计		100	87.5	
评价结论	《射洪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规划（2022—2030年）》已颁布实施一年，35个创建指标全部达标，生态文明建设59个重点工程开工率达到96%，完工率60%以上。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范海涛		财务负责人：金鸿		

附表 24

2023 生态环境保护日常监管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51090023T000008200202-2023 生态环境保护日常监管							
主管部门		遂宁市生态环境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遂宁市射洪生态环境局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召开项目环评文本专家技术审查会议 19 次，做好了 21 个项目的本级环评审批服务；代遂宁市生态环境局完成了 13 个项目的环评技术审查、公示、批复等工作，网上公示项目信息共计 87 次。依据《遂宁市生态环境工作要点》《射洪市生态环境工作要点》落实生态环境保护日常监管责任，保障日常机关运转，召开全市性会议，印发资料，增加劳务派遣人员等。			
		2.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2023 年度，我局积极协调环评单位及评审专家，召开项目环评文本专家技术审查会议 19 次，做好了 21 个项目的本级环评审批服务；代遂宁市生态环境局完成了 13 个项目的环评技术审查、公示、批复等工作，网上公示项目信息共计 87 次。2023 年已批复项目总投资 76.6164 亿元，环保投资 2.2689 亿元。依据《遂宁市生态环境工作要点》《射洪市生态环境工作要点》落实生态环境保护日常监管责任，保障日常机关运转，召开全市性会议，印发资料，增加劳务派遣人员等。			
预算执行情况 (10 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52.20	52.20	45.17	86.54%	10		结合自评情况，因会议培训原因未能及时筹备，造成执行率不达标。下一步，提前谋划，及时筹备，切实提高执行	
	其中：财政资金	52.20	52.20	45.17	86.54%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率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采购物资批次	≥	3	批次	3	10	10	
			审批项目	≥	60	个	60	10	10	
			档案整理	=	1	批	1	10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	12	月	12	10	1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持续改善生态环境	定性	提升		提升	10	10	
		可持续发展指标	持续提升监管能力	定性	提升		提升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	80	%	8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档案整理控制价	≤	22000	元	20000	10	8	本着节约的原则，控制成本
			物资采购控制价	≤	40000	元	38000	10	8	本着节约的原则，控制成本
合计								100	86	
评价结论	通过项目实施，为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精准治污、科学治污打下了基础，确保市域生态环境质量持续向好。									
存在问题	结合自评情况，因会议培训原因未能及时筹备，造成执行率不达标。									
改进措施	下一步，提前谋划，及时筹备，切实提高执行率。									
项目负责人：王旭君					财务负责人：金鸿					

附表 25

2023 生态环境监察综合执法网格化监管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51090023T000008200251-2023 生态环境监察综合执法网格化监管经费							
主管部门		遂宁市生态环境局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遂宁市射洪生态环境局		
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023 年度，执法大队在办理全市生态环境违法行为、处理生态环境信访投诉、执法专项行动，所需车辆租赁、场租、耗材等办案费用；根据《执法装备标准化建设指导意见》补充执法装备、现场检查快速检测补充易耗试剂等所需经费组织开展生态环境网格化管理，开展网格员培训，印发宣传资料等				开展了环境执法测管协同，购买了执法服装 9 套，购买了环境执法装备，实施了网格化平台建设项目			
	2.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2023 年以来，射洪大队共完成双随机任务 146 件，其他各类移动执法任务 172 件；办理环境执法案件 6 件，发出处罚决定书 5 份，罚款 83.05 万元，切实强化环境监管。积极推进环境网格与综治网格融合，实施了生态环境信息系统项目，在综治平台开发生态环境模块，提升网格化监管效能。安排一定的局内劳务经费给 23 个镇（街道）从事环保工作的劳务人员进行补助，劳务人员不包括公职人员、村两委干部。每个镇（街道）委托 2 名人员辅助开展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禁燃禁放等大气污染防治工作，按照每个人员 4000 元/年的标准，预计费用共 184000 元。							
预算执行情况（10 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81.01	81.01	80.95		99.92%	10		
	其中：财政资金	81.01	81.01	80.95		99.92%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网格员奖励试点乡镇	≥	2	个	2	10	10	
			执法委托监测次数	≥	2	次	2	10	10	
			采购执法服装数量	≥	9	套	9	10	10	
			购置办公设备数量	≥	5	台/套	5	10	10	
		质量指标	设备合格率	=	100	%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	12	月	8	10	1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严厉打击生态环境违法行为	定性	严厉打击		严厉打击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环境执法能力	定性	大幅提升		大幅提升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率	≥	80	%	80	10	10	
合计								100	90	
评价结论	生态环境监察综合执法网格化使监管更加精细，问题更容易被及时发现和处理。每个网格都有明确的责任人和工作要求，通过信息化手段，实现了数据的快速传递和共享，提高了执法效率。及时发现和解决环境问题，有助于提升整体环境质量。									
存在问题	人员素质参差不齐：网格员的专业知识和技能水平可能存在差异，影响监管效果。									
改进措施	持续推荐环境网格化信息系统项目建设、压紧压实乡镇和网格员责任，提升环境监管效能。									
项目负责人：蒋运					财务负责人：金鸿					

附表 26

2023 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监管平台维护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51090023T000008200401-2023 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监管平台维护费								
主管部门		遂宁市生态环境局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遂宁市射洪生态环境局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023 年，投入 13.8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资金，按照《四川省饮用水水源环境保护规划（2021—2025）》要求开展水源地监控，主要完成日常人工巡检维护、监控网络传输、终端平台维修维护				完成了日常各水源地监控设备人工巡检维护、维稳监控网络传输、维修维护终端平台。			
	2.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主要是针对户外设备设施、机房设备设施进行巡查；对设备设施进行维护与保养；提供足够的维护设备备件；并完成特定要求的设备检查、标定工作。							
预算执行情况（10 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13.80	13.80	13.76			99.70%	10		
	其中：财政资金	13.80	13.80	13.76			99.7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9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护监控数量	=	20	处	20	30	30	
		质量指标	监控平台正常运行率	≥	80	%	80	10	10	
		时效指标	维护时间	=	12	月	12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现对水源地保护区实时监控	≥	80	%	80	20	2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对三方公司服务满意度	≥	80	%	8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每处维护成本	≤	6900	元	6880	10	10	
合计								100	90	
评价结论	饮用水水源地监管平台及设施设备得到有效维护运行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林敏						财务负责人：金鸿				

附表 27

环保督察保障专项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51090023T000008200426-环保督察保障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遂宁市生态环境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遂宁市射洪生态环境局		
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30 万元，按照《遂宁市生态环境工作要点》《射洪市生态环境工作要点》和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省级生态环境保护督察要求，组织开展辖区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拍摄 4 期以上警示片，不断推动生态环境治理能力提升。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30 万元，按照《遂宁市生态环境工作要点》《射洪市生态环境工作要点》和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省级生态环境保护督察要求，组织开展辖区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拍摄 4 期以上警示片，不断推动生态环境治理能力提升。			
	2.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组织季度调度会 3 次，市委常委会、市政府常务会 7 次研究督察整改工作，牵头市长关于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专题会 3 次，现场督导 6 次，分管副市长专题会 10 次，现场督导 30 余次；全年发出各类交办、提示、督办函 77 份，督察通报 3 期，拍摄生态环境警示片 2 期，曝光典型案例 14 件，受理、转办群众投诉 52 件，现场督导 70 余次，开展整改调度 10 次，全力推动问题整改；更新安装中省环保督察整改公示牌点位 91 个；利用“六五”世界环境日、全国生态日等纪念日，发放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和生态环境保护宣传资料 12000 余份，并在 G247 国道、车站、高速出口及城区重要路口等地安装户外 T 型广告牌以及宣传标语；推动完成 2023 年中省市环保督察整改问题 8 个，遂宁市环督办现场核查发现问题 3 个。全面完成各项工作任务，取得较好成效。							
预算执行情况（10 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30.00	30.00	25.28		84.26%	10		因计划冲突，导致部分督

	其中：财政资金	30.00	30.00	25.28		84.26%	/	/	察办公设备未完成采购； 因曝光警示片需与遂宁市 披露次数相对应，警示片 拍摄未达到预定期数。	
	财政专户管理资 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 性质	指标值	度量 单位	完成值	权 重	得 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召开会议次数	≥	5	场次	5	10	10	
			采购办公用品	≥	10	台/套	8	10	8	因计划冲突，导致部分督 察办公设备未完成采购
		质量指标	警示片发挥警示作用	≥	95	%	90	20	18	因曝光警示片需与遂宁市 披露次数相对应，警示片 拍摄未达到预定期数。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	12	月	12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持续开展环保督察	定性	持续开展		持续开展	10	10	
		可持续发展指标	生态环境改善率	定性	持续改善		持续改善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群众满意率	≥	80	%	8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办公用品采购成本	≤	10	万元	10	10	10	
合计								100	86	
评价结论	全面完成各项工作任务，取得较好成效。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涂永红		财务负责人：金鸿	

附表 28

生态环境保护宣传项目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51090023T000008205309-生态环境保护宣传项目						
主管部门		遂宁市生态环境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遂宁市射洪生态环境局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023 年度，安排一般预算资金 60 万元，按照“谁执法，谁普法”的要求，靠前服务，在检查过程中强化指导帮扶；利用世界地球日、世界环境日等重要纪念日，与相关媒体深度合作，开展好系列宣传活动，提升群众环境保护参与度。				开展了“六五”世界环境日宣传，购买了相关宣传资料		
	2.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利用世界地球日、“六五”环境日、全国生态日等纪念日，动员全市相关部门，开展了丰富多样的宣传活动。包括：召开新闻发布会、开展环境保护线上有奖知识竞答、组织“生态课堂”教育活动、开展“绿色出行，大爱自然”主题骑行活动以及城区集中宣传活动等。共计发放宣传资料 15000 余份，咨询各类环保问题人数 100 余人次，发放纪念品 700 余份，切实增强了市民的生态环境意识。 积极与相关省、市媒体深度合作，拍摄宣传片，制作展板，开展好系列宣传活动，提升群众环境保护参与度。						
预算执行情况 （10 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60.00	60.00	55.88	93.14%	10		
	其中：财政资金	60.00	60.00	55.88	93.14%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签约媒体	≥	5	家	5	5	5	
			印制宣传资料	≥	3	批次	3	10	10	
			开展宣传次数	≥	10	次	8	10	8	
			拍摄宣传片	≥	1	篇(部)	1	5	5	
		质量指标	媒体文章发布率	≥	70	%	70	10	10	
		时效指标	完成期限	=	1	年	1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公众环保意识	定性	持续提升		持续提升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群众环境保护参与度	定性	持续提升		持续提升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80	%	8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控制价	≤	60	万元	55.88	10	10	
合计								100	90	
评价结论	提高公众意识：让更多人了解到生态环境保护的重要性，增强他们的环保意识和责任感。 促进行为改变：人们可能会在日常生活中采取更环保的行动，如节约能源、减少废弃物排放、倡导绿色出行等。 社会参与度增加：吸引更多的社会力量参与到环保行动中，形成全民参与的良好氛围。 通过项目实施，多渠道开展系统化、专题化环保宣传，进一步提升群众环境保护参与度，倡导绿色低碳生活方式、凝聚绿色生活共识。									
存在问题	评估机制不完善：没有建立科学的评估体系，无法准确了解宣传项目的实际效果。									
改进措施	建立评估机制，对宣传效果进行评估									
项目负责人：蒋运					财务负责人：金鸿					

附表 29

生态环境保护项目申报工作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51090023T000008386114-生态环境保护项目申报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遂宁市生态环境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遂宁市射洪生态环境局	
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023 年，投入财政预算资金 60 万元，按照中省项目跟着规划走的要求，完善“四川省巩固污染防治攻坚战成果，提升生态环境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三年行动计划”项目，及时掌握上级政策动向，了解资金投向，包装储备项目编制实施方案和可研报告等前期工作，切实提高项目可行性，确保项目顺利进入中省项目库，为资金争取奠定基础。				积极展开并完成了 5 个项目编制实施方案和可研报告等前期工作 完成射洪环保局、射洪城南空气站 2 个站点 2 平方公里范围内各种排污单位对 2 个站点的现状调查和环境空气质量影响评估工作		
	2.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组织开展了牛家河、两叉河、潼射河等小流域水生态保护修复、射洪市集中式地表水饮用水水源地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等 5 个项目实施方案和可研报告的编制，提升项目的可行性。 委托有资质的三方公司编制射洪环保局、射洪城南空气站 2 个站点周边环境影响现状调查和评估工作。						
预算执行情况（10 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60.00	60.00	51.98	86.63%	10		本着节约的原则，控制成本
	其中：财政资金	60.00	60.00	51.98	86.63%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包装储备项目数量	≥	5	个	5	20	20	
		质量指标	项目入库率	≥	70	%	70	10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	1	年	1	10	1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修复	≥	30	%	30	20	2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可行性	≥	80	%	80	10	8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控制价	≤	60	万元	403800	20	20	
合计								100	90	
评价结论	积极的推进项目方案及可研报告的编制，提高了项目的可行性。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林敏					财务负责人：金鸿					

附表 30

污染防治项目包装和疫情防控医疗废水监测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51090023T000009651135-污染防治项目包装和疫情防控医疗废水监测							
主管部门		遂宁市生态环境局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遂宁市射洪生态环境局		
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022 年重点开展了牛家河、两叉河、潼射河等小流域水生态保护修复等 4 个项目申报入库，项目申报涵盖项目实施方案、环评、行洪论证等，经费支出 15 万元/个。已开展“9.20 疫情”防控监测，经费支出 44 万元。				持续推进环境执法精细化监管，条块结合，通过开展专项执法检查，分行业、分领域强化环境管理。2023 年 10 月会同公安等部门开展了“两打”和危险废物联合执法检查，均形成了问题清单。聘请专业机构编制射洪市钣喷共享中心项目和射洪市锅炉低氮燃烧改造可行性研究报告，为项目顺利进入中省生态环保资金项目库提供必须要件。			
	2.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持续推进环境执法精细化监管，条块结合，通过开展专项执法检查，分行业、分领域强化环境管理。2023 年 2 月组对城南美丰工业园区内 32 家企业进行了拉网式排查；2023 年 4 月，对全市 21 个镇以上的生活污水处理厂站进行了检查，全面摸清了全市污水处理厂站运行情况；2023 年 5-6 月出动执法人员 50 余人次，对全市危险废物产生单位、经营单位、各重点企业 50 余家次开展了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及违法排污问题专项检查；2023 年 6 月对全市 16 个集中式饮用水源地环境保护工作情况进行了检查，对全市 2017—2022 年 140 余个项目环境保护竣工验收情况进行了梳理，及时下发提示函，要求企业全面自查，落实整改；2023 年 10 月会同公安等部门开展了“两打”和危险废物联合执法检查，均形成了问题清单，督促整改落实。聘请专业机构编制射洪市钣喷共享中心项目和射洪市锅炉低氮燃烧改造可行性研究报告，为项目顺利进入中省生态环保资金项目库提供必须要件。						
预算执行情况（10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52.00	48.83		93.89%	10		

分)	其中：财政资金	0.00	52.00	48.83			93.89%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编后数量	=	4	个	4	10	10	
			开展监测次数	≥	100	次	100	10	10	
		质量指标	项目编报合格率	=	100	%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	12	月	12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后期实施水环境项目提供前期资料	≥	80	%	80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保障水环境安全	=	100	%	10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80	%	8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监测控制价	≤	44	万元	44	10	10	
			项目编报控制价	≤	15	万元/个	15	10	10	
合计								100	90	
评价结论	持续改善全市水环境质量，督促企业对危险废物进行规范化管理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林敏					财务负责人：金鸿					

附表 31

生态环境监测运转保障项目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51090023T000008205667-生态环境监测运转保障项目						
主管部门		遂宁市生态环境局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遂宁市射洪生态环境监测站	
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023 年，计划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86 万元，对实验室仪器设备进行维护、检定，同时采购实验用试剂、耗材、办公用品，并租用车辆保障地表水、地下水、功能区噪声、重点排污企业等生态环境监测工作正常开展，按时完成年度监测任务，同时进一步提升我市监测能力，为准确掌握生态环境质量及时提供数据和技术支撑。				一是完成了 10 台空调和 5 台台式电脑采购工作。二是完成了 10 批次实验室试剂耗材购买。三是完成了 60 余台仪器设备维护、检定工作和实验室维修工作。通过本项目的实施，有力保障了监测工作正常开展，进步提升我市监测能力。		
	2.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通过比选询价等方式招标方式，主要实施了办公室设备购置，包括 10 台空调和 5 台台式电脑，分批次完成 10 余次实验室试剂耗材购买，对实验室 60 余台仪器设备进行了维护、检定和实验室维修工作。						
预算执行情况（10 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86.00	86.00	55.82	64.91%	10	5	由于新冠疫情解除，导致年初预算用于开展新冠疫情余氯监测的资金未
	其中：财政资金	86.00	86.00	55.82	64.91%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使用。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采购电脑	≥	3	台/套	5	10	10	
			更换报废空调	≥	10	台	10	10	10	
			维护设备	≥	50	台/套	55	5	5	
		质量指标	保障设备正常运转	≥	95	%	95	5	5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	1	年	1	10	1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持续提升监测能力	定性	持续提升		持续提升	20	10	监测能力提升是一个长期过程。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	90	%	9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控制价	≤	86	万元	55.82	20	20	
	合计							100	80	
评价结论	对照预算执行和绩效指标，自查得分 85 分。项目主要实施了 10 台实验室空调和 5 台台式电脑采购；完成了 10 批次实验室药品、耗材、标准物质购买；完成了 60 余台仪器设备维护维修和检定工作；完成了部分实验室维修。通过本项目的实施，有力保障了实验室各项设备正常运转，同时进一步提升我市监测能力。群众满意度指标达到 90%以上。									
存在问题	由于新冠疫情解除，导致年初预算用于开展新冠疫情余氯监测的资金未使用，预算执行率不高。									
改进措施	针对项目自评中发现的问题，下一步我们将充分考虑外部因素，合理预算项目资金。									
项目负责人：李刚					财务负责人：金鸿					

附表 32

生态环境质量监测项目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51090023T000008205676-生态环境质量监测项目						
主管部门		遂宁市生态环境局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遂宁市射洪生态环境监测站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023 年，安排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99.5 万元，用于以下方面：一是委托有资质的三方公司对实验室 3 类危险废物进行处置，确保实验室环境安全；二是严格执行相关政策，委托有资质的三方公司开展 18 条河流、15 个饮用水源地、15 个农村环境质量点位、20 家重点企业和各级环保督察的 20 个点位开展监测，及时为生态环境质量发送提供科学决策数据和技术支撑。			一是处置固体废物约 150 千克。二是委托三方公司开展了 170 次生态环境质量监测，出具监测报告 92 份。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对属地生态环境质量监管和保护提供了数据支撑和科学依据。			
	2.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通过竞争性磋商和比选等方式完成了项目招标，主要实施了固体废物处置，处置固体废物约 150 千克。完成了生态环境质量、环保督察整改点位等 4 个包招标工作，委托三方公司开展了 170 次生态环境质量监测。						
预算执行情况（10 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由于外委招标是 2023 年 4-5 月完成，合同签订时间为 1 年，所以该项目实施涉及跨年，所以部分资金当年未支付。
	总额	99.50	99.50	79.35	79.75%	10	6	
	其中：财政资金	99.50	99.50	79.35	79.75%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专项监测数量	≥	20	家	30	5	5	
			完成实验室 3 类危险废物处置	≥	0	公斤	150	10	10	
			完成监测次数	≥	100	次	180	10	10	
		质量指标	数据有效率	≥	100	%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	12	月	9	5	3	由于外委招标是 2023 年 4-5 月完成了，合同签订时间为 1 年，导致该项工作完成时限涉及跨年度。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持续改善环境	定性	持续改善		持续改善	10	10	
		可持续发展指标	提升生态环境监测能力	定性	提升能力		提升能力	10	6	监测能力提升是一个长期过程。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	90	%	9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实验室废物处置单价	≤	4.5	万元	0.8	10	10	
监测任务控制价			≤	95	万元	78.55	10	10		
合计								100	84	
评价结论	对照预算执行和绩效指标，自查得分 90 分。项目主要实施了：一是处置实验室固危废约 150 千克。二是委托三方公司开展了 124 次生态环境质量监测、开展了 580 余辆机动车尾气抽测、开展生态环境执法监测 10 次，开展 7 个环保督察整改点位监测 4 次，同时为服务生态环境质量和日常监管，开展各类监测 40 余次。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对属地生态环境质量监管和保护提供了数据支撑和科学依据。									

存在问题	由于外委招标是 2023 年 4-5 月完成，合同签订时间为 1 年，所以该项目实施涉及跨年，导致部分资金当年未支付，预算执行率不高。	
改进措施	针对项目自评中发现的问题，下步我们将合理规划项目，确保当年项目当年完成，提高预算执行率。	
项目负责人：李刚		财务负责人：金鸿

附表 33

环境监测能力建设项目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51090023T000008205753-环境监测能力建设项目								
主管部门		遂宁市生态环境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遂宁市射洪生态环境监测站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租用走航车开展巡查监测，对老旧且无法继续完成监测实验的设备进行更换，购置新招考人员测管协调终端，加强监测能力建设，提升监测水平。					一是完成了 5 台测管协调终端采购。二是完成了 10 台便携式监测设备采购。三是完成了 5 台实验室监测设备采购工作。通过本项目实施，进一步提升实验室装备质量和监测水平数量。群众满意度指标达到 90%以上。			
	2.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通过公开招标和比选等方式完成了项目招标，主要实施了 5 台测管协调终端采购、便携式监测设备和 5 台实验室监测设备采购工作。								
预算执行情况 (10 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74.00	74.00	63.63			85.99%	10	8	由于招标完成后，结余了部分资金，因为当年计划采购的设备已全部购置，所以结余资金未使用。
	其中：财政资金	74.00	74.00	63.63			85.99%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9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走航监测次数	≥	3	次	1	10	5	2023年走航监测工作主要是上级部门帮扶开展，我们自己开展较少。
			购买实验室设备数量	≥	4	台/套	5	10	10	
			测管协同终端数量	≥	5	台/套	5	5	5	
			购买便携式设备数量	≥	10	台/套	10	10	10	
		质量指标	采购设备合格率	=	100	%	100	5	5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	12	月	12	5	5	
	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提升生态环境监测能力	定性	提升能力		提升能力	10	10	
			持续改善环境	定性	持续改善		持续改善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	90	%	90	5	5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测管协同终端单价	≤	0.6	万元	0.6	5	5	
			走航单价	≤	1	万元	1	5	5	
			便携式设备单价	≥	10	台（套）	10	5	5	
			实验室设备单价	≤	10	万元	10	5	5	
	合计								100	
评价结论	对照预算执行和绩效指标，自查得分 93 分。项目主要实施了：一是完成了 5 台测管协调终端采购。二是完成了 10 台便携式监测设备采购。三是完成了 5 台实验室监测设备采购工作。通过本项目实施，进一步提升实验室装备质量和监测水平数量。群众满意度指标达到 90%以上。									
存在问题	主要问题：一是 2023 年走航监测工作主要是上级部门帮扶开展，外委三方公司开展较少，资金使用较少。二是设备招标采购完成后，结余了部分资金。但当年计划采购设备已完成，导致结余的部分资金未使用。									
改进措施	针对项目自评中发现的问题，下步我们将合理规划项目，确保项目实施快，成效突出，同时提高预算执行率。									
项目负责人：李刚					财务负责人：金鸿					

附表 34

2023 年大英生态环境保护日常监管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51090023T000008333145-2023 年大英生态环境保护日常监管经费							
主管部门		遂宁市生态环境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遂宁市大英生态环境局		
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根据中、省有关水污染防治、大气污染防治、土壤污染防治工作安排及要求，对全县开展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水、大气、土壤污染防治管理；对建设项目开展环境影响评价等生态环境保护日常监管工作。2023 年需要开展生态环境能力建设办公室空调更新购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整改、水污染治理及监督、大气污染防治管理，环境影响评价，财政需预算印刷费、专用网络租赁费、委托业务费、租车费、办公设备购置费、其他商品服务支出等费用。 达到完成生态环境保护年度目标，推动县域生态环境质量向好发展。				组织开展环保督察“回头看”及时发现问题并整改。深入开展入河排口巡查，有序推进入河排口规范化项目建设。对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开展运维专项检查，督促设施问题整改。完成涉挥发性有机物问题企业整改完成情况收集销号，严管重污染天气。落实“三线一单”分区管控要求，及时有效地完成年度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2.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组织开展环保督察“回头看”、生态环境领域“隐患大排查、问题大整改”专项行动，排查出畜禽及水产养殖污染防治、再生资源回收利用等 13 个方面 27 个问题，25 个问题已完成整改。深入开展入河排口巡查，发现并交办问题 10 个，有序推进入河排口规范化项目建设。对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开展运维专项检查，督促设施问题整改，确保设施正常运行。完成涉挥发性有机物问题企业整改完成情况收集销号，严管重污染天气，全年共启动重污染天气应急响应 6 次，组织开展 11 家砖瓦企业今冬明春错峰生产工作。落实“三线一单”分区管控要求，全年共组织技术审查、联合审查项目 26 个，批复建设项目环评报告表 25 个，完成 36 家排污单位的排污许可核发变更。							
预算执行情况 (10 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93.78	93.78	88.84	94.73%	10	9.5		
	其中：财政资金	93.78	93.78	88.84	94.73%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需排查入河排污口数量	≥	150	个	150	3	3	
			柜式空调采购数量	=	3	台	0	2	0	因机构改革资产上划未完成,无法执行固定资产采购
			需排查挥发性有机物突出问题企业个数	≥	30	家	32	3	3	
			需排查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	≥	60	个(套)	60	3	3	
			壁挂式空调采购数量	=	3	台	0	2	0	因机构改革资产上划未完成,无法执行固定资产采购
			宣传资料印制批次	≥	15	批次	23	3	3	
		质量指标	壁挂式空调验收合格率	=	100	%	0	2	0	未采购壁挂式空调
			宣传资料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2	2	
			入河排污口排查购买服务达标率	=	100	%	100%	2	2	
			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排查购买服务达标率	=	100	%	100%	2	2	
			有机物排放排查购买服务达标率	=	100	%	100%	2	2	
			柜式空调验收合格率	=	100	%	0	2	0	未采购柜式空调
		时效指标	宣传资料印制及时率	=	100	%	100%	2	2	
			壁挂式空调购置及时率	=	100	%	0	2	0	未采购壁挂式空调

			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排查及时率	=	100	%	100%	2	2	
			有机物排放排查及时率	=	100	%	100%	2	2	
			入河排污口排查及时率	=	100	%	100%	2	2	
			柜式空调购置及时率	=	100	%	0	2	0	未采购柜式空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购买服务排查结果利用率	=	100	%	100%	5	5	
			宣传资料正常投入利用率	=	100	%	100%	5	5	
			所购办公设备正常投入利用率	=	100	%	0	5	0	未采购办公设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生态环境保护日常监管影响	定性	群众环保意识有所提高		提高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购买服务者满意度	≥	90	%	95%	3	3	
			办公设备使用者满意度	≥	90	%	0	4	0	未采购办公设备
			宣传资料使用者满意度	≥	90	%	95%	3	3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2023年度大英生态环境保护日常监管经费预算成本	≤	937800	元	888365.92元	20	20	
合计								100	69	
评价结论	项目自评总分 78.5 分，成本控制在预算内，较好地完成了全年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整改、水污染治理及监督、大气污染防治管理，环境影响评价的工作任务，推动县域生态环境质量向好发展。									
存在问题	该项目产生了结余资金 4.94 万元，预算资金执行率有待加强；因工作计划及不确定因素影响，个别项目指标未完成。									

改进措施	加强预算编制准确性，提高资金执行效率。在编制项目支出预算时，应进一步完善、细化预算科目，强化预算编制的准确性、科学性。同时预算执行过程中应加强日常财务管理，督促指导、及时提醒各资金使用股室加快项目实施进度，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加快预算执行过程管理，强化预算绩效监控。平时的绩效运行监控工作中，发现有因工作计划调整，导致部分项目绩效目标及指标无法完成的，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应及时按程序向财政申请调整。
项目负责人：戴欣	财务负责人：熊伟

附表 35

2023 年大英生态环境监察综合执法网格化监管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51090023T000008333160-2023 年大英生态环境监察综合执法网格化监管经费								
主管部门		遂宁市生态环境局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遂宁市大英生态环境局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根据单位 2023 年度生态环境执法监察及网格化环境监管工作安排，贯彻落实四川省《关于全面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坚决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督察全县生态环境违法行为、处理生态环境信访投诉、开展执法专项行动，保障办案费用；根据《执法装备标准化建设指导意见》补充执法装备、补充执法服装，现场检查快速检测补充易耗试剂等所需经费；执法过程中，委托有资质的三方机构同步开展执法监测、鉴定，以及执法中押所、查封所需费用；对全县网格员开展不低于 2 次业务培训，对各级环境网格开展情况绩效监督考核。全面保障生态环境执法监察工作的正常开展。					完成执法装备采购，对全县网格员开展业务培训，优化“双随机”抽查比例设置，全年检查企业 277 家次，作出行政处罚 5 件。保障了全年生态环境执法监察工作的正常开展。		
	2.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完成执法装备采购工作；与第三方公司签订劳务派遣合同，聘请 3 名执法辅助人员；加大工业污染执法检查力度，今年以来完成派发双随机任务 57 件，自建任务 64 件，立案查处涉水环境违法案件 6 起，强力震慑环境违法行为。							
预算执行情况（10 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30.48	30.48	29.32		96.22%	10	9.6	
	其中：财政资金		30.48	30.48	29.32		96.22%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应急处置专用设备购置批次	≥	1	批次	1 批次	4	4	
			应急专用材料购置批次	≥	1	批次	1 批次	4	4	
			召开网格化管理培训会议场次	=	2	场次	2 场次	4	4	
			与劳务公司签订劳务合同份数	=	1	份	1 份	4	4	
		质量指标	网格员业务能力培训参与率	=	100	%	100%	3	3	
			所购应急处置专用设备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3	3	
			劳务派遣服务合格率	=	100	%	100%	3	3	
			所购应急专用材料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3	3	
		时效指标	应急专用材料购置及时率	=	100	%	100%	3	3	
			网格化管理培训会议召开及时率	=	100	%	100%	3	3	
			应急处置专用设备购置及时率	=	100	%	100%	3	3	
			购买劳务服务及时率	=	100	%	100%	3	3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打击生态环境违法行为处罚率	=	100	%	100%	4	4	
			网格员业务能力培训人员培训内容知晓率	=	100	%	100%	4	4	
			所购应急设备及材料正常投入利用率	=	100	%	100%	4	4	
		可持续影响指标	环境应急处置制度健全性	定性	健全		健全	4	4	

			环境保护网格化管理制度健全性	定性	健全		健全	4	4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培训对象满意度	≥	90	%	95%	3	3	
			劳务派遣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	95%	4	4	
			应急设备及材料使用者满意度	≥	90	%	95%	3	3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2023 年度大英生态环境监察综合执法网格化监管经费预算成本	≤	304750	元	293220 元	20	20	
合计								100	90	
评价结论	项目自评总分 99.6 分，通过项目的实施较好地完成了全年生态环境监察综合执法网格化监管任务。									
存在问题	该项目产生了结余资金 1.16 万元，预算资金执行率有待加强。									
改进措施	加强预算编制准确性，提高资金执行效率。在编制项目支出预算时，应进一步完善、细化预算科目，强化预算编制的准确性、科学性。同时预算执行过程中应加强日常财务管理，督促指导、及时提醒各资金使用股室加快项目实施进度，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项目负责人：戴欣					财务负责人：熊伟					

附表 36

2023 年大英生态环境监测运行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51090023T000008334387-2023 年大英生态环境监测运行费							
主管部门		遂宁市生态环境局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遂宁市大英生态环境监测站		
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根据《四川省深化环境监测改革提高环境监测数据质量实施方案》、《四川省生态环境监测网络建设工作方案》文件要求，及时防范环境污染风险，环境监测实验室工作正常开展，为完成全年环境监测任务，2023 年需投入 35.5 万元用于设备耗材、网络通信、维修维护、培训等物资及技术服务支持。为准确掌握环境质量现状，推动环境质量改善，实现精准治污、精心管理提供重要技术支撑。				完成 2023 年度实验室所需耗材购置；及时对实验设备进行维护，保障实验室设备正常运行；及时缴网络服务费，保障实验室网络畅通。			
	2.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完成 2023 年度实验室所需耗材购置；及时对实验设备进行维护，保障实验室设备正常运行；及时缴网络服务费，保障实验室网络畅通；组织环境培训，提高企业填报的年报数据的填报质量。							
预算执行情况（10 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35.50	35.50	22.84	64.34%	10	6.4		
	其中：财政资金	35.50	35.50	22.84	64.34%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生态环境监测设备维修维护批次	≥	2	批次	5 批次	5	5	
			生态环境监测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批次	≥	1	批次	4 批次	5	5	
			生态环境监测相关培训及会议召开场次	≥	2	场次	1 次	5	2.5	工作计划变动, 2023 年未召开相关会议
		质量指标	生态环境监测参训及参会人员参与率	=	100	%	50%	4	2	2023 年培训 1 次, 未召开会议
			生态环境监测设备维修维护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4	4	
			生态环境监测信息网络及软件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5	5	
		时效指标	生态环境监测设备维修维护及时率	=	100	%	100%	4	4	
			生态环境监测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及时率	=	100	%	100%	4	4	
			生态环境监测培训及会议召开及时率	=	100	%	50%	4	2	2023 年培训 1 次, 未召开会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监测参训及参会人员培训、会议内容知晓率	=	100	%	10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生态环境监测质量监管体系健全性	定性	健全	%	健全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生态环境监测设备、材料、网络使用者满意度	≥	90	%	95%	5	5	
			生态环境监测参训及参会人员满意度	≥	90	%	95%	5	5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2023年度大英生态环境监测运行费预算成本	≤	355000	元	228407元	20	20	
合计								100	83.5	
评价结论	项目自评总分 89.9 分，成本控制在预算内，较好地完成了全年生态环境监测的工作任务，为准确把握环境质量现状，推动环境质量改善，实现精准治污、精心管理提供重要技术支撑。									
存在问题	该项目产生了结余资金 12.66 万元，预算资金执行率有待加强；因工作计划变动影响，个别项目指标未完成。									
改进措施	加强预算编制准确性，提高资金执行效率。在编制项目支出预算时，应进一步完善、细化预算科目，强化预算编制的准确性、科学性。同时预算执行过程中应加强日常财务管理，督促指导、及时提醒各资金使用股室加快项目实施进度，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加快预算执行过程管理，强化预算绩效监控。平时的绩效运行监控工作中，发现有因工作计划调整，导致部分项目绩效目标及指标无法完成的，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应及时按程序向财政申请调整。									
项目负责人：郭燕					财务负责人：熊伟					

附件 2

遂宁市生态环境局关于 2023 年环保能力提升 共同专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1. 根据 2023 年环保能力提升共同专项资金预算安排，我局将围绕年度生态环境保护工作要点，达到改善环境质量与主要污染物减排并重，全市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持续减少，生态环境风险得到有效管控，生态环境治理能力实现提升，全面完成上级下达的各项考核指标任务的目标。市财政局安排专项资金 230 万元解决年初本级财政预算资金没有覆盖的重点工作，资金支付按照合同约定支付，资金管理符合相应管理办法。

2. 根据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关于环保部门实行收支两条线管理后经费安排的实施办法》（财建〔2003〕64 号）规定：“各级政府环保行政机构及监督执法机构履行环境管理和监督职责所需经费由同级财政预算安排，专项业务费按照工作需要予以重点安排”要求，切实履行好全市范围内各项环境监管职责。

3. 该项目专项资金按照《遂宁市生态环境局资金项目管理量化考核办法》进行管理。资金支持方向为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完成上级部门下达我市的各项工作任务、完成党政同责考核内容、

完成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主要内容。

项目立足完成污染防治攻坚战专项、生态环境能力提升、建设项目环评及行政许可技术审查、生态环境损害评估鉴定和执法监督能力提升、突发生态环境事件综合应急演练、生态环境保护宣传教育专项、执法保障等工作，全面提升遂宁生态环境管理水平。

2. 本项目申报符合具体实施内容、项目合理可行。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项目按照 2023 年市级专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自评，由计财科牵头，负责自评工作的组织和具体实施。各业务科室根据项目实际依据以项目决策，项目实施、完成结果的各项指标是否达到为依据。绩效评价采用目标评价法、成本效益分析法和数据采集等方法，评价采用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计财科查询项目资料后，按照评价指标对项目进行分析及评分，最终形成自评报告。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环保能力提升共同专项项目共实施 7 个子项目，经 2023 年中期市财政局调整预算后实际为 230 万元，年内实际支付 229.98 万元，预算执行率 99.99%。具体情况见表 1。

表 1：2023 年环保能力提升共同专项项目实施项目资金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年度	项目预算	2023 年支出	预算执行率	备注
2023 年环保能力提升专项资金	本年项目	230	229.98	99.99%	
合计		230	229.98	99.99%	-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和到位情况

2023 年环保能力提升共同专项项目总预算 230 万元，其中含：污染防治攻坚战专项、生态环境能力提升、建设项目环评及行政许可技术审查、生态环境损害评估鉴定和执法监督能力提升、突发生态环境事件综合应急演练、生态环境保护宣传教育专项、执法保障，全年执行数为 229.98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9.99%，支付依据合规合法，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

表 2：2023 年环保能力提升共同专项项目资金到位使用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年初 预算数	支出 决算数	预算 执行率
2023 年环保能力提升专项资金	230	229.98	99.99%
合计	230	229.98	99.99%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2023 年环保能力提升共同专项项目资金由计财科统一管理，大额资金支出均列为“三重一大”的议题，通过局党委会研究支出，

严格按照《会计法》、《预算法》及财务管理制度执行，各项支出均符合环境监管业务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要求，资金使用做到专款专用；支出票据来源合法、内容真实；财务处理及时、报销手续完备。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2023 年环保能力提升共同专项项目按照年初报送财政部门的项目计划进行实施，项目资金使用过程中全部用于该项目，专款专用,无截留、挤占、挪用等现象。全部实施专人管理、规范操作，会计核算真实、完整，用款程序规范，结算及时，符合相关规定。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该项目由我局各业务具体实施，纪检人员监督，全流程接受监督。

（二）项目管理情况。该项目实施严格按照《政府采购法》、《四川省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及采购限额标准的通知》以及本单位的《遂宁市生态环境局机关财务管理制度》等相关文件要求的规定执行。

（三）项目监管情况。该项目由涉及的业务科室专人负责制定资金支付计划方案，确保了资金按时支付到位，针对项目基本情况，依据文件制度规定，确定专人、专项、专门的管理制度，保证了资金使用规范；项目执行过程中遵循局党组“三重一大”议事原则。

（四）项目调整情况。2023 年，鉴于省市两级财政部门反

馈我局存在政府债务问题，即《遂宁市“十四五”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生态环境保护规划》编制技术服务费用未履约支付。因此，在不新增市本级财政支出压力前提下，经我局党组会议研究决定，将突发生态环境事件综合应急演练项目经费调整用于保障《遂宁市“十四五”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生态环境保护规划》编制技术服务。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将项目实际完成情况与申报的绩效目标对比，从项目的经济性、效率性、有效性和可持续性等方面对项目绩效进行量化、具体分析。其中：

1. 项目预算执行率为 99.99%，具有较好的经济性。
2. 项目按照进度完成了相关工作的推进，时效性较好。
3. 项目对全市生态环境保护工作产生了较好的作用，具有较好的有效性。
4. 项目完成了，为遂宁市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圆满完成上级部门下达我市的各项工作任务、圆满完成党政同责考核内容、圆满完成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助力遂宁市经济高质量发展，具有较好的生态环境效益。

（二）项目效益情况

1. 社会效益分析

新闻宣传更有“深度”“广度”。人民日报、四川日报等中省市

各类媒体刊发环保相关报道 1300 余篇，其中《重庆潼南区、四川遂宁市推进林长制创新示范区建设》《遂宁试点生态环保融入全科网格》等 170 余篇在人民日报、中国环境报、四川日报等中省主流媒体报道。公众参与渠道更加畅通。开展形式多样的生态环境主题活动增强群众的环保意识；制作丰富的宣传产品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生态环境保护文化需要。通过加大环保宣传力度，努力创新环保宣教工作方法手段，持续增进公众对遂宁生态文明建设的认识，激发公众对环保事业的参与热情，有效形成良好的社会舆论氛围。全年尚未发生重大生态环境网络舆情事件。

2023 年共组织专家完成审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89 份、规划环评 2 份，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当地发展规划，建设目标明确，技术方案科学合理，工艺设备先进适用，在为企业创造良好经济效益的同时，也可以实现巨大的社会效益。项目实施后，将进一步推进地方经济建设，吸纳大量劳动力就业，提高群众的生活水平，加快实现小康社会的步伐；对当地基础设施、社会服务容量、城市化进程也会形成良性促进作用；对遂宁市地方经济的可持续发展起到了巨大的推动作用。

2023 年度，组织启动生态环境损害赔偿案件 53 件（生态环境部门 11 件；林业部门 18 件；农业农村部门 13 件，自然资源部门 8 件；水利部门 3 件），同比增长 24 件，累计达 85 件。责任人直接支付污染损害赔偿金 26.93 万余元，向财政缴纳现金赔偿金 3.6 万元。修复方式主要为：替代性修复方式，增殖放流 2

万余元，栽植林木约 200 株，养护清淘沟渠约 480 米，恢复植被 1637 平方米。所有办理案件生态环境损害事实清楚、证据充分，适用法律依据、规定充分，程序正确，生态环境损害责任认定清楚，修复措施及时、适当，均符合遂宁市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改革要求。通过办理生态损害赔偿案件，严格落实“环境有价，谁损害谁担责”生态理念，对造成生态环境损害的责任者追究损害赔偿责任，使当事人深刻认识到生态环境保护的重要性和必要性，有力地促进企业民众积极主动承担环境保护主体责任。

2. 经济效益分析

通过项目实施，进一步提升了全市生态环境质量提升，尤其是通过 89 份建设项目的环评审批，在产企业风险管控可有效减少“三废”排放，提升企业清洁生产水平，创造更好的投资环境，助力全市经济高质量发展。

3. 生态效益分析

89 份建设项目采用了成熟的生产工艺和设备，节约资源；各类污染源采用了可靠的处理技术，使污染物在达标排放的基础上，控制在较低水平，显著降低了对附近地区的环境污染。通过一系列的环保投资建设，加强环保工程硬件设施建设，从而实现对生产全过程各污染环节的控制，确保各主要污染物的达标排放，满足环境保护要求。因此，项目通过采取环保措施将产生一定的环境效益。

2023 年度，组织启动生态环境损害赔偿案件 53 件（生态环

境部门 11 件；林业部门 18 件；农业农村部门 13 件，自然资源部门 8 件；水利部门 3 件），同比增长 24 件，累计达 85 件。责任人直接支付污染损害赔偿金 26.93 万余元，向财政缴纳现金赔偿金 3.6 万元。修复方式主要为：替代性修复方式，增殖放流 2 万余元，栽植林木约 200 株，养护清淘沟渠约 480 米，恢复植被 1637 平方米。

4. 满意度分析

2023 年，遂宁市未发生或次生一般及以上突发环境事件；89 份建设项目和 2 份规划环评均在网上进行了公示，未收到群众反对意见；通过对受损生态环境附近的居民进行调查，群众均认可受损生态环境的修复实效，未收到反对意见；社会公众对生态环境保护满意度达到 90%。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我局按照遂宁市财政局印发遂宁市财政局关于印发《遂宁市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考核暂行办法》的通知（遂财绩〔2020〕11 号）以及《关于开展 2023 年度全市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考核的通知》（遂财绩〔2024〕2 号）要求，所列各项评价指标，采用比较法和因素分析法进行评价打分。

绩效自评分为 99.99 分。

（二）存在的问题

2023 年环保能力提升共同专项项目资金总体来说预算执行

进度较慢。主要原因为市财政部门未一次性及时下达该专项资金，存在项目等资金的情况。

（三）相关建议

下一步将加快资金拨付，确保项目顺利开展。

附件：2023 年度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遂宁市生态环境局

2024 年 4 月 1 日

附件

2023 年度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51090023T000009544381-2023 年环保能力提升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遂宁市生态环境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遂宁市生态环境局		
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省委十一届十次全会精神和市第五次党代会精神及要求，重点围绕“提气、降碳、强生态、增水、固土、防风险、减污、增绿、创示范”，对市级审批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采取新闻发布会等方式宣传全市污染防治攻坚战进展情况，为保障全市生态环境执法相关工作等。				完成重点围绕“提气、降碳、强生态、增水、固土、防风险、减污、增绿、创示范”，对市级审批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采取新闻发布会等方式宣传全市污染防治攻坚战进展情况，为保障全市生态环境执法相关工作等。			
	2.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制作生态环境宣传片 1 部，开展六·五环境日主题宣传活动、按《遂宁市生态环境违法行为举报奖励办法》发放举报奖励 2 起；委托四川省川环源创检测科技公司开展执法监测 15 次；保障了相关执法后勤工作、2023 年招录完成县（市、区）生态环境综合类公务员 2 人、行政执法类公务员 6 人、事业单位工作人员 8 人、引进“遂州英才”高层次人才 2 人、组织专家完成审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89 个、规划环评 2 个等。							
预算执行情况 （10 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230.00	229.98		99.99%	10	9.99	
	其中：财政资金	0.00	230.00	229.98		99.99%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绩效指标（90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每季度对区县进行市级环保督察蹲点督导	≥	4	批次	4	8	8	
			完成污染防治项目验收	≥	8	个	8	8	8	
			开展执法专项行动次数	≥	4	次	4	8	8	
		质量指标	遂宁市环境质量	≥	95	%	95	8	8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	12	月	12	8	8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公众对生态文明建设的参与度	≥	80	%	80	5	5	
		生态效益指标	人居环境	≥	85	%	85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公众环保法治意识影响	≥	95	%	95	5	5	
			环保督察震慑力	≥	95	%	95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人居环境改善认可度	≥	85	%	85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	≤	230	万元	229.98	20	20	
合计								100	90	
评价结论	我局按照遂宁市财政局印发遂宁市财政局关于印发《遂宁市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考核暂行办法》的通知（遂财绩〔2020〕11号）以及《关于开展2023年度全市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考核的通知》（遂财绩〔2024〕2号）要求，所列各项评价指标，采用比较法和因素分析法进行评价打分。绩效自评分为99.99分。									
存在问题	2023年环保能力提升共同专项项目资金总体来说预算执行进度较慢。主要原因为市财政部门未一次性及时下达该专项资金，存在项目等资金的情况。									
改进措施	加快资金拨付，确保项目顺利开展。									

项目负责人：周杰	财务负责人：卢梅梅
----------	-----------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